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LANDSEE GENETICS CO., LTD)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七月

一、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二、风险及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公司股份转让受限提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不足一年，故同时作为公司发起人的现所有股东于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不可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发起人无可以报价转让的股份。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葛长利和刘泽云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85.00% 的股份，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系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刘泽云夫妇做出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会利用其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三）关联资金往来的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关联公司存在与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管理层逐步增强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规模持续减少。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清理了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但是，由于公司股份制改造时间较短，对转让说明书签署之后可能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相关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同时，如果实际控制人不当利用其控制地位，在公司治理制度框架内继续发生关联资金

往来，有可能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对此，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对于挂牌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四）养殖疫情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原种约克夏（大白）、长白猪、杜洛克的繁育、饲养、销售，育肥猪的饲养、销售。

近年来我国生猪生产中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例如高致病性蓝耳病、猪圆环病毒病、猪细小病毒病等。公司目前采用现代化、工厂化、集约化、规模化的生猪养殖方式，如果养殖场爆发疫病，将会给养殖场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对公司的财产安全和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降低疫病集中爆发的风险，公司的养殖场均建在远离公路、城镇、学校等公共场所以及其他畜禽养殖场所或养殖小区的区域，并远离屠宰场、畜产品加工厂、垃圾及污水处理厂、风景旅游区、水源保护区等场所，采取了严密的疫情联防措施。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疫情，但是，并不排除未来发生动物疫情的可能，一旦发生疫情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饲料药品等，其中玉米、豆粕为饲料的主要组成部分。

近年来，我国玉米、豆粕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如果受到不利天气变化的影响导致玉米、大豆产量下降或受到玉米、豆粕下游的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玉米或豆粕价格将会大幅波动。从长期来看，生猪价格及种猪价格会消化饲料、玉米、豆粕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造成的影响。但是从短期来看，饲料中玉米与豆粕价格的上涨，将会对种猪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及净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消除企业内部的成本、寻求新的供应渠道、适度调整饲料库存、

延伸产业链等措施，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

（六）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以盈利能力较强的纯种猪的繁育扩繁为核心业务，同时产品销售结构中有一定比例的肉猪产品，其中核心种猪业务产品是生猪养殖行业上游和基础，因此，公司盈利能力不可避免的受到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的影响。

目前，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发展尚不成熟，随着国家政策扶持力度的逐步加大、养猪结构的转型及品种改良进度的加快，生猪养殖行业价格走势将趋于稳定。

公司将通过适度调节种猪、育肥猪的出栏和销售比例，拓展销售渠道，加强育种、疫情防疫等环节，降低生产成本、强化公司成本优势，以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

（七）未决诉讼的风险

1. 潍坊广利与青岛鑫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鑫福泰实业有限公司、刘伟、郭成章（以下简称被告）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2012年4月20日，潍坊广利与承包方就寿光市的4000头基础母猪养殖基地工程项目签订了《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因承包方拖延工期及工程项目不符合公司要求，潍坊广利于2013年9月30日提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令确认双方签订的《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无效，被告返还工程款3022万元，被告赔偿给直接损失1900万元及间接损失，废止《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及相关的《补充协议书》等。2013年10月10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2014年9月15日，双方选定山东建筑设计院进行质量鉴定，山东正源和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价格鉴定。目前该案正在进行鉴定。

2. 公司与康正牧业资产收购合同纠纷案。

2013年4月28日，康正牧业以未支付《资产收购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的资产出售款530.71万元为由，将挂牌主体及寿光分公司起诉至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挂牌主体依据《资产收购合同》约定的仲裁条款，以康正牧业虚构《资产收

购合同补充协议》为由向日照市仲裁委申请仲裁，康正牧业依据《资产收购合同补充协议》关于管辖权的约定提出管辖权异议。2013年7月4日，日照市仲裁委就挂牌主体与康正牧业资产收购合同纠纷一案作出“（2013）日仲字第92号”《日照仲裁委员会决定书》，驳回康正牧业的管辖权异议申请。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仲裁过程中。

3、针对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代替公司对可能出现的败诉、赔偿等判决结果承担相应责任。

（八）土地租赁相关的风险

公司租赁的农村土地分别位于寿光市纪台镇、寿光市孙家集街道和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县。公司在租赁农村土地时存在租赁程序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的情况，以及租赁期限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因此公司存在土地租赁方面的瑕疵。

针对土地租赁事项，公司均取得了租赁土地所在地相关政府部门及国土管理部门的确认。2015年3月19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分别对纪台镇、孙家集街道农村土地租赁事项出具了《确认函》，确认公司（分别为寿光分公司、潍坊广利）租赁的上述两块土地不存在土地违法现象，用地合法合规。2015年4月17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国土资源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江苏天润）租赁的农村土地不存在违法用地行为。

（九）不能办理房产证书的风险

公司部分房产系为猪舍管理而建设的生产配套设施，建于租用的农用地之上，故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由于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书，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承诺：“若因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而导致蓝思种业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本人将以个人名义代替蓝思种业接受相关处罚。”

（十）人才流失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培养和积聚了一批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并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措施，形成了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公司拟通过股权激励等措施不断完善公司人才建设，以加强员工凝聚力。从以往情况看，公司未发生大量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问题，团队保持稳定。但是由于养猪行业工作环境相对较差、长时间生活隔离、生活单调乏味等原因，容易出现懂技术、有能力的技术人员流失。因此，如果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稳定发展。

公司将加强品牌建设宣传力度，扩大公司知名度，同时积极建立人才培养机制，制定并适度开展股权激励政策，加强公司人力资源建设。

（十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三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定期换届选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及相关制度切实执行与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使公司管理更加规范化。

释义

本转让说明书中，除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蓝思种业、挂牌人	指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鲁光利有限、山东鲁光利	指	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前身
潍坊广利	指	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天润	指	江苏天润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鲁光利农牧	指	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
原种猪场	指	日照市原种猪场
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指	日照市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日照养猪协会	指	日照市养猪业协会
元亨实业	指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融发投资	指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科工贸	指	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场
中科汇通	指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中科招银	指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成长壹号	指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科招商	指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挂牌	指	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进行股份报价转让的行为
推荐券商、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指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律师	指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长白猪	指	原产于丹麦，也称兰德瑞斯猪。因体型修长，毛色全白，故称长白猪。具有产仔数多、饲料转化率、胴体瘦肉率高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使用。
大白猪	指	原产于英国的约克郡，也称大约克夏猪、大约克猪。因体型大、皮毛白色，故称大白猪。具有生长速度快、饲料转化率高、胴体瘦肉率高，产仔数多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猪使用。
杜洛克猪	指	原产于美国，也称红毛猪。具有胴体瘦肉率高、适应性强、生长速度快，肉质较好，但产仔数少等特点。主要作为曾祖代、祖代猪使用，用于杂交的终端父本。
大长、长大	指	大白猪和长白猪两品种杂交生产的二元猪，其中大长是由大白猪公猪与长白猪母猪杂交生产，长大是以长白公猪与大约克母猪杂交生产。
杜长大、杜大长	指	杜洛克、长白、大白三品种杂交的三元猪，其中杜长大是由杜洛克公猪与长大二元母猪杂交生产，杜大长是杜洛克公猪与大长二元母猪杂交生产。

目录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15
一、基本情况.....	15
二、股份挂牌情况.....	16
(一) 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16
(二)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6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18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18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9
(三) 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21
(四) 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情况.....	21
(五) 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27
(六) 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27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27
(一) 董事会人员.....	27
(二) 监事会人员.....	28
(三) 高级管理人员.....	29
(四) 核心技术人员.....	30
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30
(一) 潍坊广利.....	30
(二) 江苏天润.....	30
(三) 鲁光利农牧.....	31
(四) 日照原种猪场.....	31
(五) 寿光分公司.....	31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2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34
(一) 主办券商.....	34
(二) 律师事务所.....	34
(三) 会计师事务所.....	35
(四) 资产评估机构.....	35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35
第二节公司业务	36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36
(一) 主要业务情况.....	36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37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39
(一) 组织结构图.....	39
(二) 主要业务流程.....	39
(三) 疫病防控及安全生产情况.....	41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4
(一) 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44
(二) 公司主要资产、资质情况.....	45
(三) 业务资质情况.....	51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52
(五) 固定资产情况.....	52
(六) 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	54
(七) 员工情况.....	54
四、业务经营情况.....	57
(一) 业务收入及成本构成.....	57
(二) 主要产品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57
(三) 最近二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57
(四) 最近二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58
(五) 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59
(六)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60
五、公司商业模式.....	61
(一) 采购模式.....	61
(二) 销售模式.....	63
(三) 盈利模式.....	65
六、行业基本情况.....	65
(一) 行业概况.....	65
(二) 行业发展趋势.....	71
(三)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72
(四) 风险特征.....	73
(五) 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74
(六) 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74
(七) 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75
第三节公司治理.....	77
一、公司最近二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7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78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9
(一) 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9
(二) 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9
四、独立运营情况.....	79
(一) 业务独立性.....	79
(二) 资产独立.....	80
(三) 人员独立.....	80
(四) 财务独立.....	80
(五) 机构独立.....	81
五、同业竞争情况.....	81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名单及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81
(二) 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的安排	82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所采取的措施。	83
(一) 公司最近二年资金占用情况	83
(二)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84
(三) 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8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84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84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85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85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86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87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两年内受处罚的情形	87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88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88
(一) 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88
(二) 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88
(三) 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88
第四节公司财务	90
一、财务报表	90
(一) 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	90
(二) 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	104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17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17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117
(三) 会计期间	117
(四) 记账本位币	117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17
(六) 合并财务报表	119
(七) 合营安排	122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122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22
(十) 金融工具	123
(十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27
(十二) 存货	128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31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135
(十五) 固定资产	136
(十六) 在建工程	139

(十七) 借款费用.....	140
(十八) 生物资产.....	141
(十九) 无形资产.....	143
(二十) 商誉.....	145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146
(二十二)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146
(二十三) 预计负债.....	146
(二十四) 职工薪酬.....	147
(二十五) 收入.....	147
(二十六) 建造合同.....	148
(二十七) 政府补助.....	149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49
(二十九) 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151
(三十) 关联方.....	151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52
三、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53
(一) 子公司情况.....	153
(二)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155
(三)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155
(四) 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155
(五)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155
(六)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55
(七)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55
(八)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6
(九)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6
(十) 本期出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	156
(十一) 本期出售股权未丧失控制权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157
(十二) 投资性主体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	157
(十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157
(十四)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157
(十五)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157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说明.....	157
(一) 公司收入、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57
(二) 公司主要费用的变化情况.....	159
(三)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60
(四) 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62
(五) 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63
(六) 主要负债情况.....	172
(七) 所有者权益情况.....	177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80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180
(二)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83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185

六、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86
(一) 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	186
(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86
(三) 其他重要事项.....	186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186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	187
(一)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87
(二)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187
(三)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188
九、主要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	188
(一) 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88
(二) 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88
十、风险因素及对策.....	189
第五节有关声明.....	194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94
二、主办券商声明.....	195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196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97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98
第六节附件.....	199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199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99
三、法律意见书.....	199
四、公司章程.....	199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199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	199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DONG LANDSEE GENETICS CO., LTD

法定代表人：葛长利

成立日期：2015年3月31日

注册资本：9,700万元

实收资本：9,700万元

注册地址：山东省日照国际海洋城341省道路北（涛雒镇政府嵩岭村北）

办公地址：山东省日照市海曲中路63号（建行三楼）

邮政编码：276800

董事会秘书：王龙

电话：0633-8226188

传真：0633-8211862

所属行业：农林牧渔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A）

经营范围：大白（大约克夏）猪、杜洛克猪、长白猪（原种）生产及经营，生猪育种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凭有效许可证和批准文件经营，许可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农产品（不含食品）、建材、化工产品、刚才、木制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经营产品，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主营业务：原种约克夏（大白）、长白猪、杜洛克的繁育、饲养、销售，育肥猪的饲养、销售。

注册号：371100228013175

组织机构代码：74568671-3

二、股份挂牌情况

（一）股份代码、股份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

挂牌日期：

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

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股票在获得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批准后，可以依照相关法律规定采取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转让股份，同时在登记存管机构办理登记过户。

《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股份转让有其他限制性规定的，应遵守其规定。”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3月31日，成立未满一年，本次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

2、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所持股权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葛长利持有公司48.28%的股份，股东刘泽云持有公司36.72%的股份，葛长利和刘泽云夫妇合计持有公司85.00%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葛长利和刘泽云自愿承诺：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简介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收购该部分股份。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之日起，本签署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之规定进行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承诺：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解除转让限制的股票，在任职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解除转让限制的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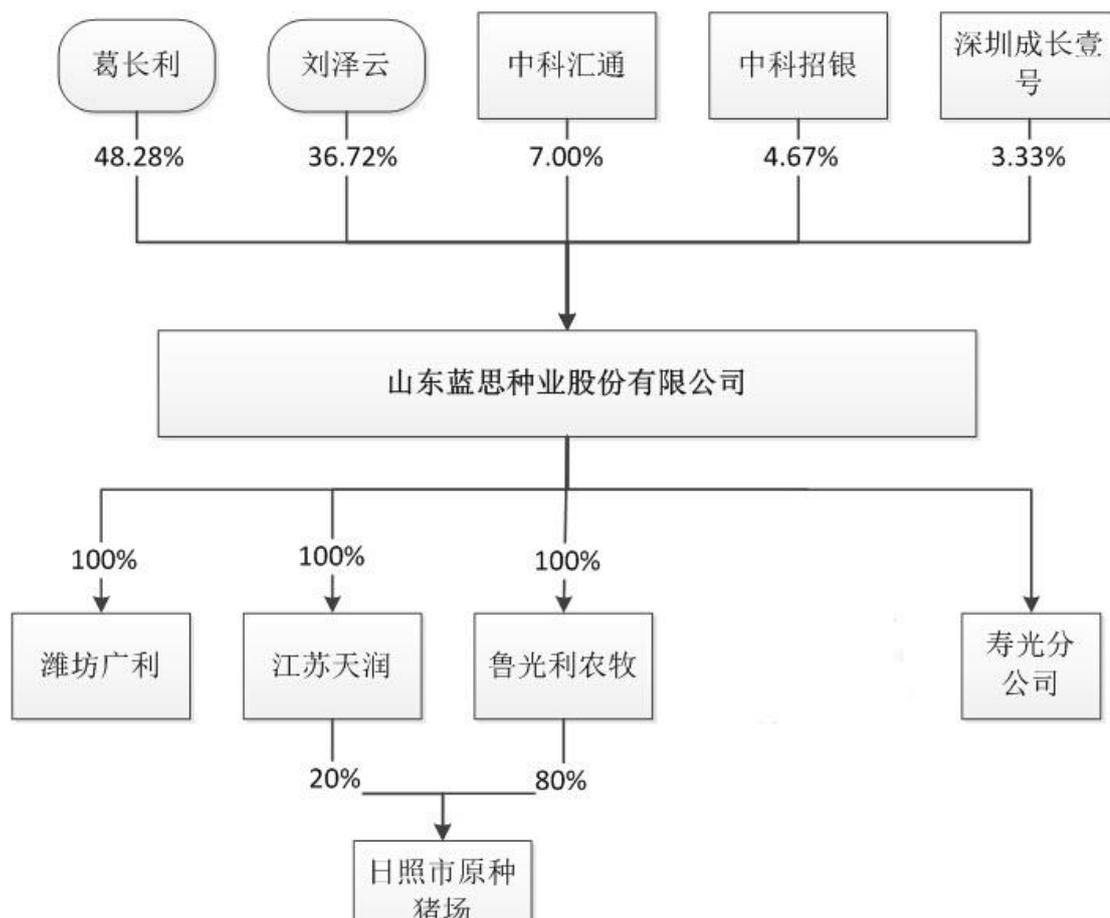
3、公司本次挂牌股票可转让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成立未满一年，本次无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的股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或姓名	在公司任职情况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情况	本次可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数量(股)
1	葛长利	董事长兼总经理	46,831,600	48.28%	否	0
2	刘泽云	董事	35,618,400	36.72%	否	0
3	中科汇通	-	6,789,800	7.00%	否	0
4	中科招银	-	4,526,500	4.67%	否	0
5	成长壹号	-	3,233,700	3.33%	否	0
合计			97,000,000	100.00%	-	0

三、公司股东及股权变动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 股东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葛长利先生持有公司 48.28%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刘泽云女士持有公司 35.07%的股份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葛长利和刘泽云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1) 葛长利，男，1960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8021960*****，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现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职业经历：1998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动物遗传育种专业；1977 年至 1982 年在北京某部队服役，1982 年至 1985 年，工作于日照县税务局；1985 年至 1993 年，工作于中国农业银行日照县分行；1993 年至 1996 年，分别

工作于日照市物资开发集团、日照市建筑材料总公司；1996 年创办日照市科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2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副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葛长利先生是中国农业大学国际学院客座教授，中国畜牧业协会常务理事、养猪分会副会长，山东省畜牧兽医养猪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猪遗传育种专家组成员，“十一五”国家生猪产业技术体系综合试验站站长、“十二五”国家生猪产业技术体系执行专家组成员，综合试验站站长。

(2) 刘泽云，女，195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28021957*****，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现担任公司董事。1992 年至 2002 年，工作于日照凌云工贸有限公司，任业务经理；2002 年至今在公司分别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万股）	占比(%)
葛长利	4,683.16	48.28
刘泽云	3,561.84	36.72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78.98	7.00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2.65	4.67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3.37	3.33
合 计	9,700.00	100.00

(1) 中科汇通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前身为中科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9 月 15 日，法定代表人单祥双，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注册号：120193000040865，公司住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地铁 3 号线大运站 A 出口龙岗大运软件小镇 17 栋 2 层。

根据中科汇通持有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签发的“P1008806”号《私募

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证明》，中科汇通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日期为2015年3月4日。

（2）中科招银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成立于2011年12月20日，出资额5,868万元，注册号：320400000042804，住所：常州市太湖东路9-1号，执行事务合伙人：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委派代表：单祥双。

根据中科招银持有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签发的《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成长壹号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日期为2015年4月30日。

（3）成长壹号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1年8月18日，出资额9,301万元，注册号：440304602277994，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4009号投资大厦13楼D1-1区，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市东方成长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委派代表：单祥双。

根据成长壹号持有的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签发的《私募投资基金证明》，成长壹号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进行了私募基金备案，登记日期为2015年3月2日。

（三）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 1、股东葛长利、刘泽云为夫妻关系，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 2、中科汇通、中科招银、成长壹号为同一个实际控制人控制，为一致行动人。

（四）公司设立及历史沿革情况

1、有限公司设立

公司前身为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02年12月10日，鲁光利有限设立，法定代表人葛长利，经营范围为“畜禽良种的繁育、推广、销售；土特产品，建材，钢材，木材，汽车（不含小轿车），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专营、专控及化学危险品），农业机械的销售”，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其中股东葛长利实物资产出资548万元，货币出资20万元，占比56.80%，股东刘泽云实物资产出资432万元，占比43.20%，工商登记注册号371100281317。

2002年6月27日，日照正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日正阳会评字（2002）11号】和【日正阳会评字（2002）12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对股东实物出资的资产进行了评估。

2002年12月5日，日照正阳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日正阳会验字（2002）114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2002年12月10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并领取了工商营业执照。

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葛长利	568.00	56.80
刘泽云	432.00	43.20
合计	1,000.00	100.00

2、2004年至2012年历次变更经营范围

2004年2月2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为“畜禽良种的繁育、推广、销售；土特产品，建材、化工产品（以上两项不含化学危险品）、钢材、木材、汽车（不含小轿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范围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006年5月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为“大约克、杜洛克、长白（原种）生产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09年6月28日）；土特产品，建材、化工产品（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木制品、汽车（不含小轿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肉类加工、茶叶销售、蛋类销售（许可证有效期至2009年4月23日）；普通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范围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同时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为刘泽云。

2009年6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为“大约克猪、杜洛克猪、长白猪（原种）生产、大约克猪、杜洛克猪、长白猪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5月11日）；土特产品，建材、化工产品（以上两项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木制品、汽车（不含小轿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普通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以上范围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012年2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变更经营范围为“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大约克猪、杜洛克猪、长白猪（原种）生产、经营（仅限分支机构在涛雒镇嵩岭村凭有效许可证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2年5月11日）。一般经营项目：农产品（不含食品）、建材、化工产品、钢材、木制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经营产品，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同时变更公司住所为“日照日临沂路南段（北京路街道汪家台村）”。

3、2012年增资

2012年2月16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1,176.47万元。其中，新股东中科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投资7,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137.25万元，其余6,862.75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新股东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2,000万元，增加注册资本39.22万元，其余1,960.78万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2年2月20日，日照实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日实信会验字（2012）第047号】的验资报告，确认股东出资到位。2012年2月27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葛长利	568	48.28%
刘泽云	432	36.72%
中科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37.25	11.67%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22	3.33%
合计	1,176.47	100.00%

4、2012年变更公司住所及更改经营范围

2012年7月4日，公司出具股东会决议，同意变更公司住所为“日照国际海洋城341省道路北”；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为“前置许可经营项目：大白（大约克夏）猪、杜洛克猪、长白猪（原种）生产及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15年5月11日）；生猪育种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市畜牧局文）。一般经营项目：农产品（不含食品）、建材、化工产品、钢材、木制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乘用车）、五金交电、农业机械的销售；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以上范围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经营产品，需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5、2014年股权转让

2014年3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原股东中科汇通将所持公司54.9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4.67%）依法转让给常州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4年3月1日，中科汇通与中科招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科招银受让中科汇通持有的54.90万元公司股权，2014年3月12日，双方完成了股权转让的价款支付，合计3,800万元。

2014年3月4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葛长利	568.00	48.28
刘泽云	432.00	36.72
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2.35	7.00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4.90	4.67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22	3.33
合计	1,176.47	100.00

注：截至2012年12月，原股东中科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迁址山东，名称变更为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截至2014年12月15日，该企业迁址深圳，更名为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2014年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4年3月4日，公司股东会做出决议，公司按照原股东持股比例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部分）转增注册资本，注册资本增加至9,700万元。连云港誉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编号为【连誉会验（2014）063号验资报告】，确认股东出资到位。

2014年3月5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本次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葛长利	4,683.16	48.28
刘泽云	3,561.84	36.72
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78.98	7.00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2.65	4.67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	323.37	3.33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 计	9,700	100.00

7、2015 年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 年 1 月 22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2015]京会兴审字第 04030015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 113,301,688.69 元。

2015 年 1 月 28 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编号为【中瑞评报字[2015]030011049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63,997,400.00。

2015 年 3 月 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 113,301,688.69 元，按照 1:0.856121 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 9,700 万股，其余计入资本公积，股份公司名称为“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发起人于当日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5 年 3 月 18 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2015]京会兴验字第 04010003 号】《验资报告》，确认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 9,700 万元，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领取了工商营业执照。

公司整体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葛长利	4,683.16	48.28
刘泽云	3,561.84	36.72
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678.98	7.00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52.65	4.67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	323.37	3.33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万股）	持股比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 计	9,700	100.00

注：原股东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迁址山东，名称变更为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五）公司设立以来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司自设立以来，无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六）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代持或其他争议的情况。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董事会人员

公司董事会成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股份
1	葛长利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是
2	刘泽云	董事	女	是
3	毕坤	董事	男	否
4	王爱国	董事	男	否
5	刘伟	董事	男	否

葛长利，详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刘泽云，详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毕坤，男，1982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

号码 3712021982*****, 现居住地北京市海淀区；现担任公司董事、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职业经历：2006 年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学专业；2006 年至 2008 年工作于东华软件股份公司市场及证券部；2010 年至今，工作于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高级副总裁。

王爱国，男，1956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101081956*****, 现居住地北京市海淀区；现担任公司董事、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从事动物遗传育种与养猪科学的教学科研工作。职业经历：1982 年毕业于山西农业大学畜牧系；1982 年至 1987 年，在山西农业大学任教；1987 年至 1990 年留学于慕尼黑技术大学、萨尔茨堡大学，获博士学位；1991 年至 1992 年，在北京农业大学进行博士后研究；1993 年至今，在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伟，男，1967 年出生，中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11021967*****, 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2012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

（二）监事会人员

公司监事会成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股份
1	徐厚丽	监事会主席	女	否
2	董彬	监事	男	否
3	段淑升	监事	男	否

徐厚丽，女，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11221982*****, 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现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业经历：2007 年毕业于曲阜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2008 年至 2010 年工作于日照日百商业有限公司；2012 年进入公司，在公司人力资源部任职。

董彬，男，1984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11021984*****, 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现担任公司监事、总经理助理。职业经历：2007 年毕业于山东农业大学动物科学专业，获本科学历；2010 年毕

业于山东农业大学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专业，获研究生学历；2010 年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

段淑升，男，1968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307031968*****，现居住地河北省张家口市；现担任公司监事、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职业经历：1987 年至 1998 年，工作于张家口市毛坯机械厂，任会计主管；1998 年至 2005 年，工作于张家口华正会计事务所，任副主任会计师；2005 年至 2007 年，工作于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任部门经理；2007 年至今，任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成员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持有股份
1	葛长利	董事长兼总经理	男	是
2	王龙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否
3	刘炳岩	财务总监	男	否
4	陈其美	副总经理	女	否

葛长利，详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龙，男，1985 年出生，本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11021985*****，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职业经历：2008 年毕业于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2008 年-2009 年工作于日照市岚山电视台，2010 年-2012 年工作于日照港集团有限公司，2012 年进入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刘炳岩，男，1968 年出生，专科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11001968*****，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职业经历：1990 年毕业于山东经济学院贸易经济专业；1990 年至 2013 年，分别工作于山东裕华机厂、山东顺时经贸有限公司、日照九方工贸有限公司、日照市活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2013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财务副总监、财务总监。

陈其美，女，1983 年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无境外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701261983*****，现居住地山东省日照市。职业经历：2012 年毕业于山东农业大学动物科技学院动物遗传育种与繁殖专业，获博士学位。2012 年 7 月起进入公司，担任副总经理兼技术中心主任。

（四）核心技术人员

葛长利，详见“（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陈其美，详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3、高级管理人员”。

董彬，详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2、监事会人员”。

五、公司子公司情况

（一）潍坊广利

公司名称	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寿光市孙家集街道办事处渤海路与马泽路交叉路口向西 1000 米路北
法定代表人	葛长利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生猪养殖、经营
成立日期	2012 年 3 月 23 日
注册号	370783200033159

（二）江苏天润

公司名称	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连云港市赣榆区城西镇岗尚村

法定代表人	葛长利
注册资本	3,00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生猪养殖、繁育；农业种植、养殖技术研发与推广服务；生猪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9 日
注册号	320721000124426

（三）鲁光利农牧

公司名称	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山东省日照国际海洋城 341 省道路北
法定代表人	葛长利
注册资本	50 万元
持股比例	100%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研发和转让；苗木、花卉、中草药的种植和销售。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19 日
注册号	371106200001623

（四）日照原种猪场

公司名称	山东省日照原种猪场（有限合伙）
公司住所	山东省日照国际海洋城涛雒镇亚月村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大白（大约克夏）猪、长白猪、杜洛克猪（原种）养殖销售。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21 日
注册号	371102329007542

（五）寿光分公司

公司名称	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寿光分公司
公司住所	寿光市纪台镇尧河店子村南首
负责人	葛长利
经营范围	种猪养殖、经营
成立日期	2012年12月7日
注册号	370783300016950

六、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5,324.60	16,214.7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094.94	13,094.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094.94	13,094.59
每股净资产（元）	1.14	11.1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4	11.1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5.93	23.23
流动比率（倍）	3.16	1.98
速动比率（倍）	2.84	1.28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5,735.92	3,857.40
净利润（万元）	700.35	62.1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700.35	62.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77.92	-169.2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77.92	-169.25
毛利率（%）	28.26	16.40
净资产收益率（%）	5.21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04	-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5
应收帐款周转率（次）	37.52	13.00
存货周转率（次）	2.26	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983.39	2,159.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1.84

注：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0 / (E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0 - E_j \times M_j \div M0 \pm E_k \times M_k \div M0)$$

其中：P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_i \times M_i \div M0 - S_j \times M_j \div M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_i × M_i ÷ M0 - S_j × M_j ÷ M0 - S_k +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

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3、每股净资产

每股净资产=股东权益合计/期末股本总额

4、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份数。

七、本次挂牌的有关机构情况

(一) 主办券商

- 1、名称：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 3、住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 4、联系电话：010-88321818
- 5、传真：010-88321567
- 6、项目小组负责人：李革燊
- 7、项目小组成员：曹沛、文君然、薛人溥、李立坤、司宇奇

(二) 律师事务所

- 1、名称：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 2、负责人：张利国
- 3、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6 号新闻大厦 7 层
- 4、联系电话：010-88004488
- 5、传真：010-66090016

6、项目小组成员：姜瑞明、郑超

（三）会计师事务所

1、名称：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王全洲

3、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 22 层

4、联系电话：010-82250666

5、传真：010-82250851

6、项目小组负责人：孙剑英

7、项目小组成员：宜军民、席丹、黄丽华、白海花

（四）资产评估机构

1、名称：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杨文化

3、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32 号枫蓝国际写字楼 A 座 1608 室

4、联系电话：010-66553366

5、传真：010-66553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1、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3、联系电话：010-58598844

4、传真：010-5859898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及用途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原种约克夏（大白）、长白猪、杜洛克的繁育、饲养、销售，育肥猪的饲养、销售。

公司从原产地英国引进大约克夏（大白）原种猪，随后又分几次从美国引进长白、杜洛克、巴克夏原种猪。经过严格的选育，公司原种猪核心群现有基础种猪约 1,300 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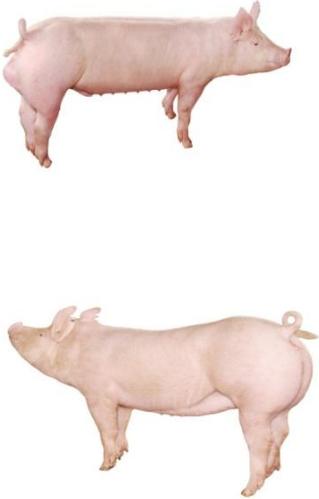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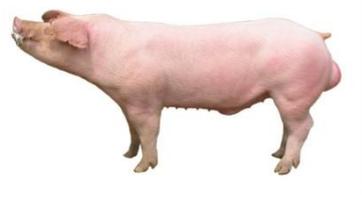
公司作为国家生猪产业体系综合试验站，与国家生猪体系六大功能研究室保持密切的合作，按遗传育种、饲料营养、疫病防控、环境控制、养猪生产开展工作。研发团队以中国农科院专家为核心，在猪的性能测定、选种及猪群保健等方面给予了指导意见。

近年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先后参与了山东省星火科技攻关课题—生物链立体生猪笼养新技术的研究项目；农业部“948”项目及国家畜禽良种工程等项目任务；与山东农业大学、山东省农科院共同申报低密度芯片辅助猪高繁优质抗病育种关键技术研究等多项课题；2014 年与中国农业科学院合作，成功申报承担了山东省“泰山学者”种业支撑计划项目—优质节粮型新品系猪培育，通过结合分子育种与常规育种技术，细化种猪选择目标，突破某些经济选择性状间的负相关问题，培育肉质优良、生产性能优异、料肉比低且符合国内市场需求的节粮型新品系。该项目以国家生猪产业优质种猪培育为导向，以公司为主体，通过产学研结合，实现了优质种猪资源的创新利用。

公司 2008 年 4 月被山东省农业厅等 11 家行政金融主管部门确定为“山东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并已成为国家联合育种协作组首批“成员单位”，“十一五”、“十二五”国家生猪产业技术体系“综合试验站”；2010 年 9 月由中国畜牧业协会组织的百强优秀企业评选中获得“第一届全国养猪行业百强优秀企业”，2010 年 11 月被国家农业部评审为首批“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国家生猪标准化

示范场”，2012年3月被认定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技术示范基地”。

(二)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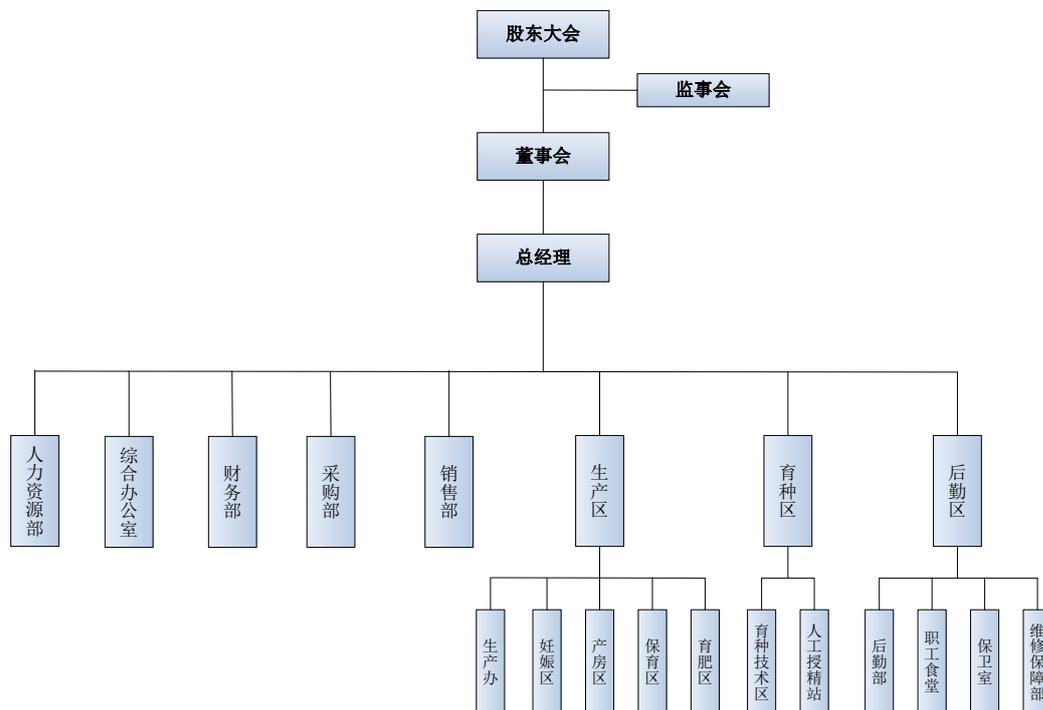
品种	图示	特点
大白		<p>是引进我国时间很长、引进数量很多和广泛使用的瘦肉型猪种。</p> <p>大白猪全身被毛白色，耳大小适中直立，嘴平直，面部平或稍凹，头中等大小，背腰平直，腹部发育良好但不下垂，腿臀部肌肉发达，四肢粗壮结实，结构匀称，体型较大。</p> <p>英系大白猪的父系有比较好的瘦肉型外貌，肌肉发达，四肢强健，在体重 50~70 千克，甚至 90 千克阶段，具有明显的“背沟”和突出的腿臀，在一段时间里，甚至目前也有许多养猪人喜欢这样的体型，常用来改良原有猪群的瘦肉型体型。</p> <p>英系大白猪公猪包皮不大，睾丸发育充分，性欲旺盛。母猪奶头、外阴发育良好，发情明显，平均产仔数 10.57 头，育肥期日增重达到 1,195 克，饲料转化率 1: 2.28，达 100 千克出栏体重日龄 150 天，活体膘厚 9.33 毫米，胴体瘦肉率 64.5%，肉质好，无不良肉现象。</p>
长白		<p>全身被毛白色，耳长大前倾，覆盖面部。嘴直而较长，头清秀，胸部不够开阔，体躯长。</p> <p>生长速度快，产仔数高是丹系长白猪最大特点，通常平均窝产活仔数 12~13 头，甚至更多；腿臀部肌肉发达，生产性能优良，育肥期日增重通常在 1,000 克甚至以上，达 100 千克日龄 140 天左右，背膘通常 10~12 毫米，胴体瘦肉率 65%左右。</p>

<p>杜洛克</p>		<p>生产性能优秀，主要表现在生长速度快、胴体瘦肉率及饲料转化率高。杜洛克一般作为父系猪种。美系杜洛克成年母猪窝均产仔数 8~9 头，仔猪出生体重 1.5~1.7 千克，4 周龄断奶个体重 7.5~8 千克，育肥期（50—90 千克体重阶段）日增重 850~1000 克，达 100 千克体重日龄 145~150 天，饲料转化率 1: 2. 38, 100 千克体重屠宰率 73~76%, 膘厚 12~15 毫米，眼肌面积 50~55 平方厘米，胴体瘦肉率 64~66%。</p>
<p>巴克夏</p>		<p>头短，两耳尖立，尾梢和四肢下部为白色，其余部分为黑色。对生存环境的适用力很强，且生长快、易催肥。 公猪性能：日增重 752 克，背膘厚 17.0 毫米，眼肌面积 45.9 平方厘米，167 日龄达 114 千克活重，成年体重 250 千克以上。 母猪性能：平均乳头 13.5 个，初产 7.5 头 / 窝，经产 8.5 头 / 窝，背膘厚 17.8 毫米，眼肌面积 45.2 平方厘米，167 日龄达 114 千克活重，成年体重 200 千克以上。</p>
<p>二元猪</p>		<p>即长白公猪与大白母猪或者是大白公猪与长白母猪杂交所产生的一代杂种(长大或大长)。</p>

<p>肉猪</p>		<p>主要生长形状或生理机能不适于做种猪的个体。</p>
<p>种猪精液</p>		<p>公司进行人工采精后将精液直接销售给客户，用于人工授精。</p>

二、公司组织结构及主要业务流程

(一) 组织结构图



(二) 主要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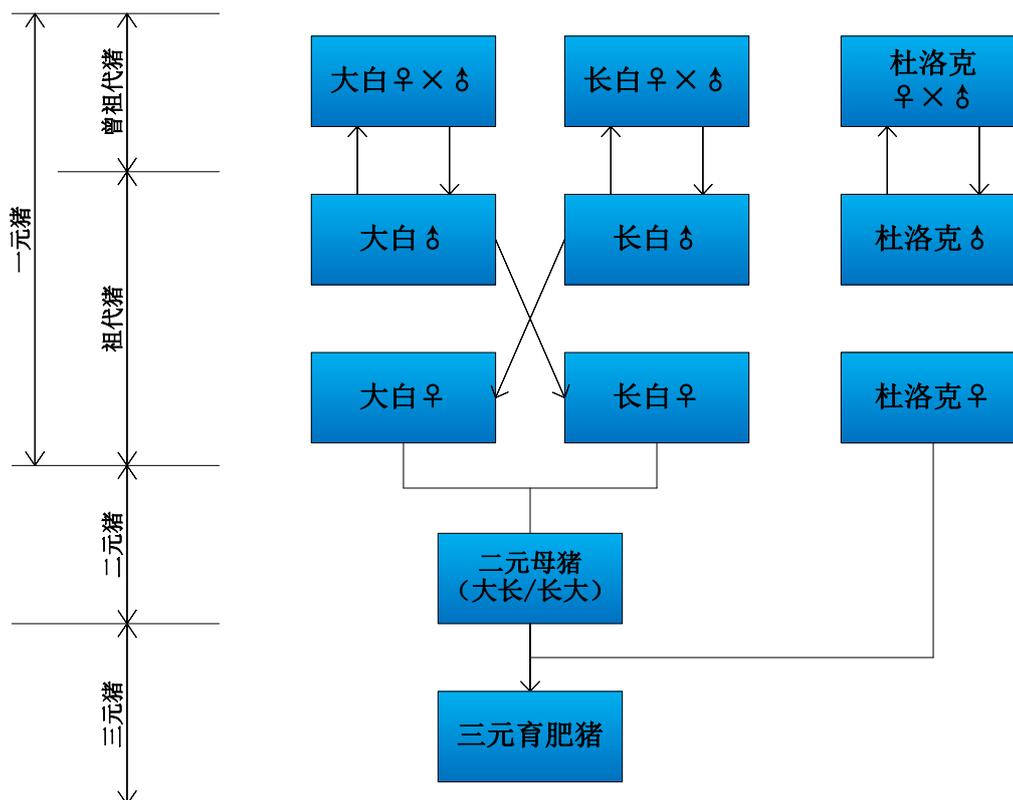
公司拥有近 20 年的生猪养殖育种经验。公司专业的育种团队坚持以终端消费者对猪肉的消费需要为育种导向，以适应性、抗病力、繁殖力、瘦肉率、肉质

等指标为主要育种目标，不断测定选育优良种猪基因，持续提升公司种猪群遗传性能。

公司是规模化种猪养殖育种企业，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和育种管理规范。通过对生产各个环节的科学设计、制定育种计划，规范管理，实现了规范化、标准化生产。

1、主要生产方式

公司建立了曾祖代-祖代-父母代种猪代次繁殖体系。同品系的种猪交配后获得一元猪，不同品系祖代猪（一元猪）相互杂交扩繁，获得父母代猪（二元猪）；根据父母系别不同，又分为大长、长大两种类型，其中大长二元猪是以大约克为父本、长白猪为母本杂交获得，长大二元猪是以长白猪为父本、大约克为母本杂交获得。如下如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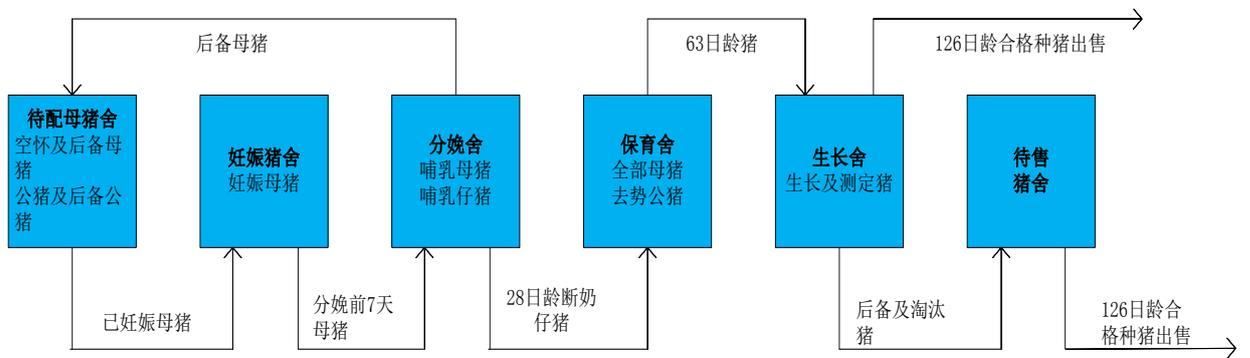


2、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的种猪饲养工艺如下：



种猪群周转示意图：



（三）疫病防控及安全生产情况

1、养殖疫情防治措施

公司建立了“养重于防、防重于治”的理念，针对疫情防治主要实行措施如下：

（1）卫生、消毒

1) 生产基地包括生活区、生产区两大块，公司采用日常分区清扫，定期全

面消毒的办法，同时在每批猪转群或者出售后的空圈立即冲洗消毒。

2) 各舍饲养员未经许可禁止串岗、离岗避免在不同猪群中产生交叉感染。

3) 公司规定，凡进入生产区人员必须经过 48 小时以上的隔离，进入前须执行公司标准化的消毒程序，并按照公司规定路线进入。

(2) 猪只疫病控制

1) 为预防控制猪的传染病，坚持自繁自养的原则。

2) 根据计划按时完成疫苗免疫接种。

3) 引进种猪时，调查当地是否为非疫区，并有产地检疫证明。引入后隔离饲养至少 60 天，在此期间进行观测，确认为健康后方可并群饲养，作好各种免疫。

4) 猪只出售时装猪车必须在场外 300—500 米处进行严格冲洗、消毒并停放 20 分钟以上的，方可通过装猪台接猪，售猪后装猪台用消毒剂彻底消毒。

5) 猪只一旦出场，不再回场。

(3) 疫情处理措施

1) 利用典型临床症状和实验室诊断精确查明病原

①对一些比较单一，常见传染病可根据临床症状就可予以判断出来；

②对一些多病原，多血清型引起的疫病，就需要一些临床症状为辅，借助实验室诊断为主来检测病原，并分出主要病原和继发疾病。

2) 隔离病猪，扑杀病猪，消灭传染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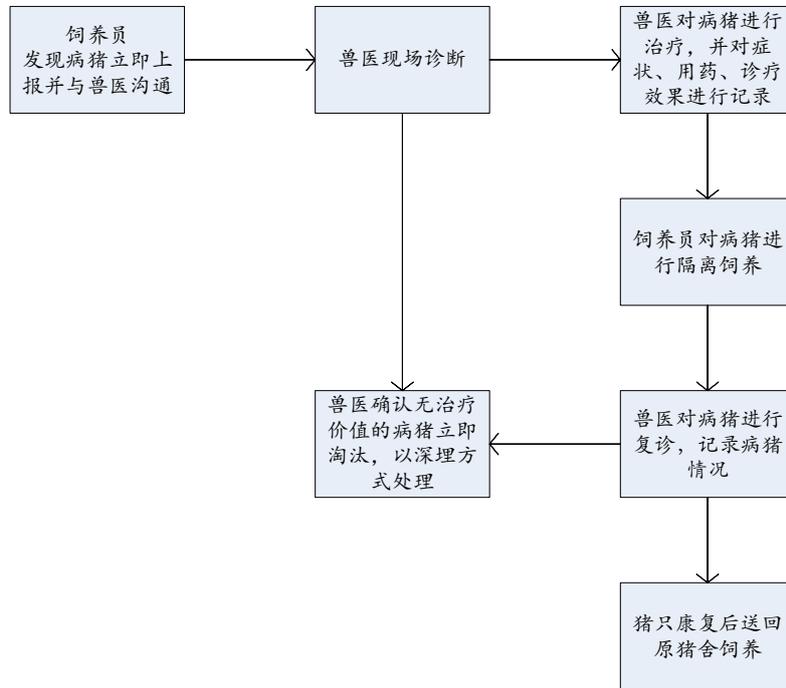
①高传染性疾病，这些病猪应坚决扑杀，深埋。深埋地必须远离水源，坑底布撒上石灰或火碱。

②对于死亡率不是很高疾病，病猪及时予以隔离，并采取相应的治疗措施。

③若发现较大疫情，生产场区实行全员戒严，对全群进行大消毒，切断传播途径。

3) 病死猪处理流程

公司对病死猪一般采用深埋方式处理，其大致流程如图：



4) 公司对安全防疫及质量控制的相关机制

公司在养殖场的生产安全过程进行生物安全控制教育，降低或清除猪场内污染的病原微生物，减少或杜绝猪群的外源性感染与继发感染。在做好猪场精细管理的同时，通过掌握地方有效的疫病信息、加强行业沟通以及对疾病有效的监控手段，提早预防，尽量减少疫病的发生。从生物安全防控、消毒、防疫及疫情及时有效处理来提高猪场的效益。

为有效控制疫病的发生、传播，把控产品质量，公司制定了一系列制度，具体情况如下：

- ① 《卫生、消毒制度》
- ② 《防疫制度》
- ③ 《免疫防疫制度》
- ④ 《无害化处理防疫制度》
- ⑤ 《疾病防疫制度》

⑥《兽医、防疫员的免疫、治疗、器械应用制度》

公司取得了《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根据生物安全需要将猪场分猪舍封闭管理，通过疫情报告、诊断、检疫、隔离和封锁、病畜治疗、消毒、免疫接种和药物预防，病死猪进行深埋处理，杜绝疫病的发生和传播。

日照国际海洋城涛雒镇畜牧兽医站出局了《证明》，公司自设立至今，未发生任何重大疫情。

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运用的主要技术

1、自动化饲养技术

公司建设现代化标准猪舍 3.5 万平方米，室内环境自动控制；从荷兰引进了 Velos 智能化母猪饲养管理系统 7 套；从芬兰引进母猪稀料自动饲喂系统 13 套，干料饲喂系统 25 套；从意大利引进干料饲喂系统 8 套；人工授精站配置西班牙全自动人工授精设备；疫病检测实验室可实现对本场常规疫病的检测；饲料品质检测化验室实时监测进场饲料的质量，保证了种猪生产的正常运行；生产测定区购进了 20 台美国奥饲本种猪个体生长性能自动测定站，2 台种猪自动测定称，2 台加拿大 AMI-900 兽用 B 超，测定设备齐全。以上一系列设备，保障了种猪的饲养标准，提高了工作效率，有效节省了人力，实现种猪饲养的自动化。

2、育种测定技术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主抓育种工作，全力培育自主品牌。公司一直执行严格的选育程序，所有留种的种猪均是通过个体生产性能测定、成绩优异的个体，进行优中选优。种猪的选留在仔猪出生后的 24 小时内即开始，根据产仔数、初生重、初生窝重等信息进行初选；在 21-28 天断奶后根据断奶个体重、断奶窝重、整齐度、乳头数（排列位置）体型外貌等进行二选；在 70 日龄左右保育转生长育肥时进行三选，将体型外貌符合品种特征、表观无疾患、整齐度好、乳头数（排列位置符合标准）、生殖器发育正常的个体称重转入奥饲本种猪个体生长性能测定舍进行测定，测定猪只每天的采食量和增重；进入测定舍的猪只达 100kg 体重时，

采用加拿大 AMI-900 型 B 超测定背膘厚和眼肌面积, 同时进行体尺测量以及外貌评分, 将背膘厚、眼肌面积、达 100kg 体重日龄以及耗料量等数据录入 GBS 种猪育种与管理系统进行 BLUP 模型分析, 计算父系指数、母系指数以及各性状 EBV, 结合外貌评分进行终选, 将每批测定成绩前 30 名的种猪留作后备种猪, 不断提高全场种猪的综合生产性能水平。

3、远程诊断防疫技术

公司与哈尔滨兽医研究所合作使用疫苗的同时, 远程进行疫病的检查处理、哈尔滨的疫病研究专家可远程通过镜头诊断, 判断种猪是否感染疫病, 并及时提出解决方案。

公司目前未取得专利权, 主要应用技术为非专利技术, 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以及竞业禁止问题。

(二) 公司主要资产、资质情况

1、土地使用情况

土地权证编号	使用人	土地位置	用地性质	终止日期	面积(m ²)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项
日国用(2013)第005668号	鲁光利	日照市涛雒镇嵩岭村村北、341省道北侧	科教	2063/6/9	107,414	出让	抵押
京西商国用(2012出)第00067号	鲁光利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6、8、10、12、16、18号6号楼3A09	写字楼	2044/3/21	10.90	出让	无

注: 以上土地权属证书正在办理名称变更。

2、商标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取得 3 项商标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品图像	分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	-------	------	-----	--------	-----

1	3453073		29	猪肉；肉；猪肉食品；死家禽；香肠；火腿；鱼（非活的）；虾（非活）；酸奶；牛奶饮料（以牛奶为主的）；	鲁光利
2	3453072		30	茶叶代用品；茶；	鲁光利
3	10162454		31	贝壳类动物（活的）；孵化蛋（已受精）；供展览用动物；海参（活的）；种家禽；活家禽；活鱼；活动物；虾（活的）；饲料；	鲁光利

公司另有 2 项商标权正在申请中：

序号	商标注册号	商品图像	分类号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人
1	13100203		31	新鲜的园艺草本植物；活动物；新鲜水果；新鲜蔬菜；谷物；植物种子；动物食品；猪饲料；饲料；动物饲料；	鲁光利
2	13095691		7	喷雾器（机器）；采茶机；农业机械；饲料蒸煮器；机械化牲畜喂食器；粉碎机；孵卵器；蛋鸡笼养设备；制茶机械；包装机；	鲁光利

注：1、以上商标正在办理名称变更。

2、公司上述知识产权权属清晰，不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的诉讼或仲裁。

3、土地租赁情况

（1）寿光分公司

2012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寿光市纪台镇人民政府、纪台镇尧河店子村民委员会、纪台镇尹官村民委员会签署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补充合同》、《土地租赁合同》，约定公司租赁纪台镇纪田路以北、吴陈路以西一宗土地，合计 139.568 亩，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19 日起至 2032 年 11 月 18 日，并取得了纪台镇尧河店子村委会、纪台镇尹官村委会、纪台镇人民政府、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寿光市人民政府的备案，备案面积为 125.49 亩（除去周围留有的遮阴地）。

针对该土地无土地权属证书问题的事项：2015 年 3 月 19 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寿光市国土资源局纪台所、寿光市纪台镇人民政府、纪台镇尧河店子村委会、纪台镇尹官庄村委会出具了《确认函》，确认该块土地系纪台镇尧河店子村

和纪台镇尹官庄村村集体所有，全部为一般农田，现已出租给鲁光利寿光分公司，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1 月 19 日至 2032 年 11 月 18 日，用于畜牧科技园建设及有关农业生产，上述土地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土地违法现象。

针对该土地流转事宜未召开村民代表大会的情况：2015 年 3 月 19 日，纪台镇尧河店子村、纪台镇尹官庄村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块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至鲁光利寿光分公司的事宜已得到了本村全体村民的认可。

针对该块土地租赁的有关问题，2015 年 4 月 20 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确认函》，确认纪台镇尧河店子村村委会、尹官庄村村委会已将土地承包权出租给鲁光利寿光分公司，土地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土地违法现象。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承诺函》，针对寿光分公司土地租赁方面的有关瑕疵做出承诺，承诺承担上述土地租赁事项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针对土地租赁程序的追认：2015 年 5 月 3 日，尧河店子村和尹官庄村分别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超过三分之二村民代表同意上述寿光分公司的土地租赁事项、租赁期限及优先续租等事宜。位于尧河店子村南至纪田路北地边、西至尧河店子村地界沟东沿、东至尹官村地界、北至尧河店子村生产路南沿的 104.41 亩土地及位于尹官村南至纪田路北地边、西至尧河店村地界、北至曹官村生产路南沿、东至礼乐王村地界的 35.158 亩土地，共计 139.568 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流转至寿光分公司的事宜已得到了本村全体村民的认可。

针对该块土地租赁事项有关部门的备案和证明：2015 年 4 月 20 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确认函》，确认尧河店子村村委会、尹官庄村村委会已将土地承包权出租给寿光分公司，土地的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土地违法现象。

（2）潍坊广利

2012 年 1 月 10 日，公司与寿光市孙家集街道办事处、寿光市孙家集街道胡营二村村委会、寿光市孙家集街道后胡营村村委会签署了《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补充合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补充合同二》及《土地租赁合同》，该块土地位于马泽路北侧、后胡营村西北，合计 201.375 亩，租赁期限自 2012 年 1 月 19 日至 2042 年 1 月 19 日，其

中包含 27.772 亩基本农田。

2012 年 8 月 10 日，潍坊广利就上述土地租赁事项取得了孙家集街道胡营二村村委会、后胡营村村委会、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孙家集所、寿光市人民政府孙家集街道办事处、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寿光市人民政府的备案，备案面积为 171.26 亩（为 201.375 亩减去 27.772 亩基本农田及 2.343 亩遮阴地）。

①后胡营村 28.565 亩土地

针对该土地无土地权属证书的事项：2015 年 3 月 19 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孙家集所、寿光市人民政府孙家集街道办事处、孙家集后胡营村村委会出具了《确认函》，确认该块土地系孙家集街道后胡营村村集体所有。

针对该土地流转未召开村民代表大会的事项：2015 年 3 月 19 日，寿光市孙家集街道后胡营村村委会出具了《承诺书》，承诺该土地流程经营权流转至潍坊广利的事宜已得到本村村民的认可。

②胡营二村 172.81 亩土地（含 27.772 亩基本农田）

针对该 172.81 亩土地无土地权属证书的事项：2015 年 3 月 19 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孙家集所、寿光市人民政府孙家集街道办事处、孙家集街道胡营二村村委会出具了《确认函》，确认该块土地已由孙家集街道胡营二村村民个人承包，至今尚未办理土地权属证书。具体承包细节如下：

承包经营权人	面积（亩）	承包期限
刘会明	3.53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宗武	3.6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焕亮	2.2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崇庆	2.43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芝圣	3.3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明华	5.352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丹华	3.51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海生	2.344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炜	2.73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丹青	3.51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荣忠	4.162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勋江	1.29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建光	3.588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丹俊	6.366	2042 年 1 月 19 日

刘宋军	5.025	2042年1月19日
刘宋福	3.832	2042年1月19日
刘振营	5.958	2042年1月19日
刘守信	1.29	2042年1月19日
刘建胜	4.437	2042年1月19日
刘宗信	3.585	2042年1月19日
刘建兴	3.3	2042年1月19日
刘登华	3.9	2042年1月19日
刘宗禹	2.7	2042年1月19日
刘茂桂	3.9	2042年1月19日
刘宗孝	4.8	2042年1月19日
刘洪	3.42	2042年1月19日
刘俭	6.98	2042年1月19日
刘荣升	2.44	2042年1月19日
刘自敏	5.24	2042年1月19日
刘湘亭	3.3	2042年1月19日
刘自水	1.47	2042年1月19日
刘洪庆	3.78	2042年1月19日
刘公司	3.3	2042年1月19日
刘波	3.69	2042年1月19日
刘乐平	3.41	2042年1月19日
刘国胜	13.446	2042年1月19日
刘自真	9.305	2042年1月19日
刘建章	2.82	2042年1月19日
孙玉凤	5.12	2042年1月19日
刘茂坦	4.9	2042年1月19日
刘万圣	2.2	2042年1月19日
刘湘阁	2.4	2042年1月19日
刘志华	4.95	2042年1月19日
合计	172.81	

针对该土地流转授权问题的事项：2011年9月30日，上述孙家集街道胡营二村村民均与胡营二村村委会签署了《土地租赁合同》，委托由村委会用于招商建设循环农业示范园区。

③关于 27.772 亩基本农田的有关事项

2015年3月19日，寿光市人民政府孙家集街道办事处、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孙家集所出具了《守法证明》，确认潍坊广利承租该块基本农田后，未改变基本农田用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

2015年3月20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出具了《确认函》，潍坊广利承租该块土地合计201.375亩，其中一般农田173.603亩，基本农田27.772亩。潍坊广利租赁的基本农田用于蔬菜种植未改变土地用途，不存在土地违法现象，用地合法合规。

④公司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承诺

针对潍坊广利土地租赁事宜中存在的瑕疵，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承担上述土地租赁事项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同时承诺租赁的基本农田仍用作种植蔬菜等农作物，不会改变基本农田的用途。

针对土地租赁程序的追认：2015年5月3日，后胡营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超过三分之二村民代表同意潍坊广利的土地租赁事项、租赁期限及优先续租等事宜。位于马泽路北侧、后胡营村西北的28.565亩土地系后胡营村集体所有，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至潍坊广利的事宜已得到村民的认可。

针对该块土地租赁事项有关部门的备案和证明：后胡营村委会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至潍坊广利的事宜已得到村民的认可。蓝思种业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承诺函》，承诺承担潍坊广利土地租赁事项所产生的一切后果，与潍坊广利及挂牌主体无关。

(3) 江苏天润

2014年3月25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县城西镇人民政府、赣榆县城西镇岗尚村村委会与江苏天润签署《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土地租赁合同》，约定江苏天润承租位于历大公路西侧、城西镇岗尚村南侧、城头镇王朱孟村东侧、城西镇后东村北侧合计面积120亩土地，租赁期限至2061年8月31日。

针对该块土地权属证书的确认证：2015年3月20日，连云港市赣榆区国土资源局、赣榆区国土资源局城西所、赣榆区城西镇人民政府、赣榆区岗尚村村委会出具《确认函》，确认该块土地系岗尚村所有的集体土地，现该土地已由江苏天润承包。

针对该块土地租赁事项有关部门的备案和证明：2015年3月20日，连云港市赣榆区国土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江苏天润承租【历大公路西侧、岗尚村

南侧、后东村北侧、王朱孟村东侧】一块土地，面积 125.42 亩，已报该局备案，不存在违法用地的行为。

针对江苏天润土地租赁事宜中存在的瑕疵，201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针对该块土地的租赁程序的追认：2015 年 6 月 5 日，连云港赣榆县城西镇岗尚村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应到代表 118 人，实到 79 人。会议最终以 79 人签字同意的形式，决议通过将一宗位于厉大公路西侧、城西区岗尚村南侧、城头镇王朱孟村东侧、城西区后东村北侧的农村集体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给江苏天润，期限至 2061 年 8 月 31 日。

针对该块土地租赁事项有关部门的备案和证明：2015 年 3 月 20 日，连云港市赣榆区国土资源局出具《确认函》，证明江苏天润承租【厉大公路西侧、岗尚村南侧、后东村北侧、王朱孟村东侧】一块土地，已报该局备案，不存在违法用地的行为。

(4) 主办券商及主办律师意见

综上，公司在租赁农村集体土地的过程中，存在租赁程序上的瑕疵，但有关租赁的事项均获得了当地有关部门的确认及守法证明，因此，主办券商认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主办律师认为，挂牌主体上述农村土地租赁行为已经获得有权部门的确认，其租赁农村土地时未及时履行相关法律程序的事宜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三) 业务资质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公司业务资质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签发单位	证件名称	经营范围	签发日期/有效日期
1	蓝思种业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15) 编号：鲁 L010100”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大白（大约克夏）、长白猪、杜洛克猪	2015. 5. 12 - 2018. 5. 11.
2	蓝思种业	日照市东港区动	“(日海)动防合字第 20110009 号”	生猪养殖	2015. 5. 13.

序号	公司名称	签发单位	证件名称	经营范围	签发日期/有效日期
		物卫生监督所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3	原种猪场	山东省畜牧兽医局	“(2015)编号:鲁L01010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大白(大约克夏)、长白猪、杜洛克猪	2015.5.12 - 2018.5.11
4	原种猪场	日照市东港区动物卫生监督所	“(东)动防合字20110008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原种猪繁育	2011.5.26
5	寿光分公司	寿光市畜牧兽医管理局	“(鲁寿)动防字第20120134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种猪养殖经营	2012.11.29
6	潍坊广利	寿光市畜牧兽医管理局	“(鲁寿)动防合字第20120023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种猪养殖经营	2012.3.12.
7	江苏天润	赣榆县农业委员会	“(苏赣)动防合字第20120112号”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生猪养殖、繁育、销售	2014.4.8

注: 1、《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的有效期为三年,《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的有效期为长期。目前公司只有涛雒生产基地进行生产经营,其他各分子公司均未投产经营,故未取得《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2、上表中,公司《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及《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已更名完毕,原种猪场《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已更名完毕。

公司已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全部资质,公司业务资质不存在瑕疵。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未取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五) 固定资产情况

1、主要房产情况

序号	权属证号	所有权人	规划用途	建筑面积(m ²)	房屋性质	取得方式	登记时间
1	X京房权证西字第083230号	鲁光利	办公	106.15	商品房	有偿(出让)	2012.05.04

注: (1) 以上房产证书更名正在办理中。

(2) 涛雒生产基地办公楼房产证尚在办理中,预计2015年6月可办理完成;2015年4月3日,日照市房地产管理局出具了《证明》:“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山东鲁

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今能够遵守房产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在我局行政管理区域内无违反房地产有关房产管理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的记录。”



妊娠母猪舍



母猪舍



注:猪场俯瞰图

2、主要生产设备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主要生产设备（原值 10 万元以上）情况如下：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开始使用日期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1	供水设施	2006.01.01	700,000.00	605,441.65	94,558.35	13.51
2	奥饲本种猪生产性能测定系统	2012.08.01	670,015.00	151,646.69	518,368.31	77.37
3	供电设施	2006.12.01	400,000.00	310,399.96	89,600.04	22.40
4	污水处理系统	2007.12.01	150,000.00	33,716.91	116,283.09	77.52

5	料槽	2006.01.01	122,879.00	106,280.06	16,598.94	13.51
6	喷雾系统	2012.12.31	110,000.00	21,384.00	88,616.00	80.56



注：奥斯本测定舍



注：污水处理

（六）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情况如下表：

品种	数量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净值（万元）
大白	761	1,883,829.32	1,238,431.82	645,397.50
长白	327	672,923.47	497,245.91	175,677.56
杜洛克	170	586,897.59	406,205.34	180,692.25
巴克夏	35	556,820.00	321,366.25	235,453.75
合计	1,293	3,700,470.38	2,463,249.32	1,237,221.06

（七）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蓝思种业及子公司员工共 94 人，其中 38 人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2014 年 12 月，公司缴纳社保人数为 11 人。公司在劳动用

工及员工社保缴纳方面存在一定瑕疵，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承诺》，承诺以个人名义承担可能出现的社保补缴或相关行政处罚。

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 按专业结构划分

任职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生产人员	46	48.94%
销售人员	6	6.38%
技术人员	2	2.13%
财务人员	7	7.45%
行政管理人员	15	15.96%
后勤服务人员	18	19.15%
合计	94	100.00%

(2) 按受教育程度划分

受教育程度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大专及大专以上	31	32.98%
高中及中专学历	15	15.96%
初中及初中以下	48	51.06%
合计	94	100.00%

(3) 按员工年龄结构划分

年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30岁以下（含30岁）	25	26.60%
31岁至40岁（含40岁）	17	18.09%
41岁至50岁（含50岁）	15	15.96%
51岁以上	37	39.36%
合计	94	100.00%

(4) 按员工工龄结构划分

工龄区间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比例
2年以上	57	60.64%
1-2年	11	11.70%

1 年以内	26	27.66%
合计	94	100.00%

在公司人员构成方面，生产人员、销售人员、技术人员、财务人员、行政管理人员、后勤服务人员的比例分别为 48.94%、6.38%、2.13%、7.45%、15.96%、19.15%。

公司生产人员主要包括公司直接从事生产的人员；行政管理人员主要包括高层管理人员及行政部门人员（如人事、财务等）；技术人员主要包括研发、质检人员等；公司主要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一般学历较高，主要是负责公司的管理以及育种技术的把控。生产区人员分工明确，用人较多。因此占公司总体人数比例较大。

公司生产、销售、管理人员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设置的，能够满足公司业务的需求。

2、研发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未单独设立研发部门，公司目前的研发工作主要由育种技术区承担，因此研发费用没有单独计提。

目前公司的研发项目主要为与中国农科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合作研发的泰山学者种业人才团队支撑计划项目“优质节粮型鲁光利新品系猪培育”。目前该项目正在进行中，已取得初步研发成果。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情况如下：

（1）葛长利，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2）陈其美，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3）董彬，详见“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之（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之 4、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公司作为养殖企业，主要生产设备为育种测定设备及饲料喂养设备，为防治疾病交叉传染，公司种猪实行分猪舍隔离饲养，即同一个饲养人员不能饲养两个种群。因此公司生产人员用人较多，生产操作技巧主要依靠业务培训和工作经验，因此公司生产人员一般没有较高的学历，但不影响日常业务经营。

四、业务经营情况

（一）业务收入及成本构成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57,245,121.60	38,555,081.76
其他业务收入	114,085.72	18,956.00
营业成本	41,149,065.10	32,246,303.51

（二）主要产品的规模及销售收入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种猪销售	37,218,898.30	18,608,914.72	24,070,321.56	12,549,509.16
肉猪销售	20,026,223.30	22,540,150.38	14,484,760.20	19,688,133.85
精液销售	114,085.72	-	18,956.00	8,660.50
合计	57,359,207.32	41,149,065.10	38,574,037.76	32,246,303.51

（三）最近二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1、2013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购买种类	客户性质
1	安徽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54.40	27.33%	种猪	终端客户
2	周绪恒	747.68	19.38%	肉猪	经销商
3	潍坊华宝	330.31	8.56%	肉猪	终端客户
4	临沂沂水孙洪飞	131.85	3.42%	种猪	终端客户
5	汾水食品站	99.27	2.57%	肉猪	终端客户
	合计	2,363.51	61.27%	-	-

2、2014 年度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金额（万元）	占比	购买种类	客户性质
1	周绪恒	834.55	14.57%	肉猪	经销商
2	连云港浩威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755.00	13.18%	种猪	终端客户
3	高贤庆	510.38	8.91%	种猪，肉猪	终端客户
4	孙洪飞	359.80	6.28%	种猪，肉猪	终端客户
5	徐树海	344.85	6.02%	种猪	终端客户
合并		2,804.57	48.96%	-	-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前 5 名客户合计销售额占当期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1.27%和 48.96%。前 5 名客户主要为终端客户。公司主要产品为一元种猪和肉猪，专业育种公司采购一元猪量比较大，而经销商往往采购肉猪数量较大。公司 2013 年对安徽长风的销售金额的较大，而这种情况并未延续到 2014 年，故公司对主要客户并不存在销售依赖。

（四）最近二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1、2013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备注
1	日照东港区天创种子	1,352.20	35.07%	饲料
2	青岛正大农也发展有限公司	436.06	11.31%	饲料
3	韩邦权	413.31	10.72%	饲料
4	许传现	330.77	8.58%	饲料
5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6.16	6.64%	饲料
合计		2,788.51	72.32%	

2、2014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	占比	备注
1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986.51	37.70%	饲料
2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4.02	25.00%	饲料
3	日照东港区天创种子	506.33	19.35%	饲料
4	青岛华信饲料有限公司	291.69	11.15%	饲料
5	青岛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60.99	2.33%	饲料
合计		2,499.54	95.53%	

公司 2013 年、2014 年前 5 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 72.33%和 95.53%。公司所采购商品主要包括饲料和药品等。其中饲料占主要部分，公司 2014 年与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和日照东港区天创种子分别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因此 2014 年度在此三家供应商采购饲料较高。

这些饲料和药品的市场供应充足，供应商数量很大，公司可选择的供应商较多，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过度依赖的风险。

（五）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采购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供货小\商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	饲料采购	履行完毕
2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饲料采购	履行完毕
3	青岛猪谷粒动物营养有限公司	2014 年	饲料采购	履行完毕
4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饲料采购	正在履行
5	青岛猪谷粒动物营养有限公司	2015 年	饲料采购	正在履行

2、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销售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客户名称	签订时间	合同内容	履行情况
1	安徽长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种猪销售	履行完毕
2	连云港浩威畜禽养殖有限公司	2014 年	种猪销售	履行完毕
3	江苏龙镇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种猪销售	履行完毕
4	河南绿源农牧有限公司	2014 年	种猪销售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借款合同（金额 500 万元以上）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履行情况
1	潍坊广利	建设银行日照东港支行	建日东固贷 (2014) 001 号	6,500	2014.3.5-2018.3.5	正在履行
2	潍坊广利	建设银行日照东港支行	建日东固贷 (2014) 002 号	3,000	2014.9.15-2018.3.5	正在履行

4、抵押担保

报告期内对公司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抵押担保合同履行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抵押人	抵押权人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物	担保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鲁光利	建设银行日照东港支行	建日东抵 (2014) 001 号	(日国用(2013)第005668号)土地	6,500	正在履行
2	鲁光利	建设银行日照东港支行	建日东抵 (2014) 002 号	(日国用(2013)第005668号)土地	3,000	正在履行

(六)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公司建设项目相应的环保资质、环保手续的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文	环评验收
1	潍坊广利寿光4000头基础母猪原种猪场项目	“寿环审字[2014]14号”《关于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寿光4000头基础母猪原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未竣工
2	江苏天润生猪养殖项目	2014年4月1日,赣榆县环保局《审批意见》	未竣工
3	鲁光利日照市畜禽良种繁育推广基地项目	“日东环评函[2013]23号”《关于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场变更环评事宜的复函》同意建设单位由科工贸变更为鲁光利	2015年3月31日,日照市环保局国际海洋城环保办公室“日海环验[2015]1号”《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4	寿光分公司寿光 2000 头基础母 猪原种猪场项目	正在办理环评手续	未竣工
---	---------------------------------	----------	-----

注：截至本反馈意见回复日，公司经第三方（北京中科尚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制作的《寿光 2000 头基础母猪原种猪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送至寿光市环境保护局。

五、公司商业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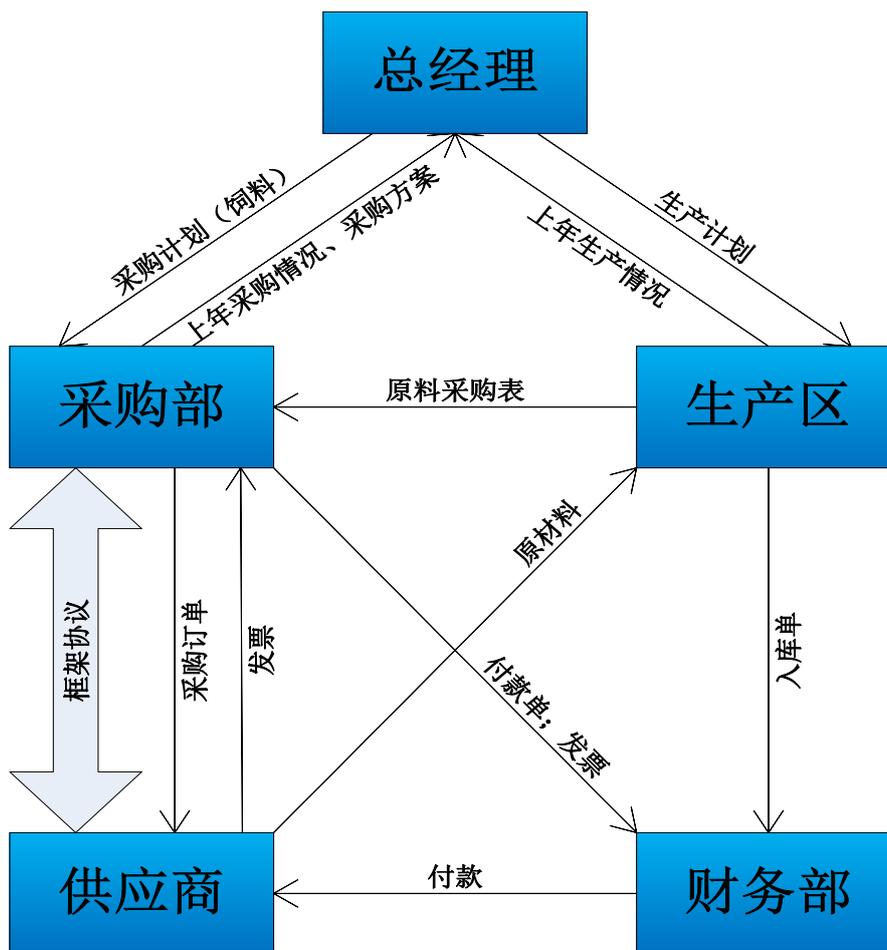
（一）采购模式

1、公司采购流程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自行配制饲料所需的玉米、豆粕等初级农产品以及外购成品饲料、兽药等。

因供货商稳定，且拥有充足货源，公司与其签订长期供货合同，玉米、豆粕、鱼粉、麸皮、膨化大豆、预混料、部分成品料等饲料原料的采购一般采取“到货制”，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实施订购。

2014 年初，公司与三家饲料供应商签订了采购框架协议，约定了饲料的种类和价格。公司直接采购成品饲料，不再进行加工。



(1) 每年初总经理根据上年生产采购情况，制定生产、采购计划，采购部根据采购计划，选择供应商签订框架性协议，约定原料种类和价格，即确定采购方案；

(2) 生产区每月按规定时间上报由负责人签字的原料采购表给采购部；

(3) 采购部收到《原料采购表》后由部门领导签字，然后向供应商及财务部发送采购订单，在供应商确认后通知财务付款；

(4) 供应商直接将原材料发至生产区，生产区收到原材料后及时开具由负责人签字的《入库单》；

(5) 采购部将发票交财务部，生产区将《入库单》交财务部。

2、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采购比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	---------	---------

采购总额（元）	27,493,733.35	40,532,191.40
现金采购额（元）	19,549.00	52,002.70
占比（%）	0.07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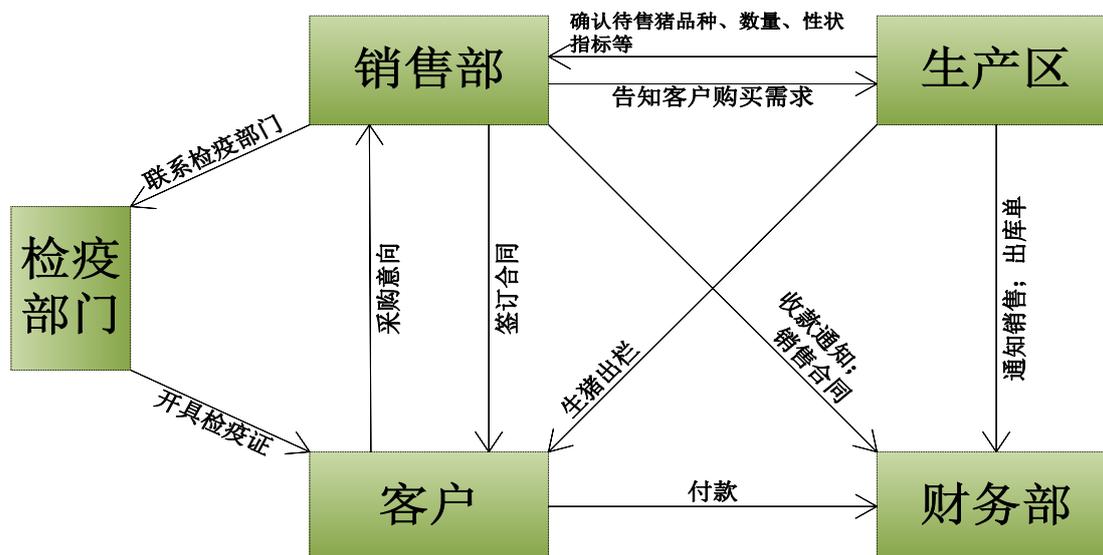
公司原材料采购基本采用非现金结算方式，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支付主要为采购低值易耗品等支出。

（二）销售模式

1、公司销售流程

公司目前主要通过参加各地市、各类型的产品展销会、同行业技术交流会，广告媒体、网上宣传等方式进行营销推广，销售网络已覆盖黑龙江、天津、广东、广西、新疆、河北、河南、湖北、湖南、上海、北京、以及山东等二十几个省市、自治区。

在山东省内，公司推行“公司+经销商+养殖大户+农户”的销售政策，坚持典型示范带动市场，采取帮助建场、提供良种与先进养殖技术，大力发展养殖小区，“以点带面”逐步扩大市场份额。



（1）通常客户提前与销售人员沟通采购意向，销售部门与公司生产区沟通确定待售猪品种、数量、体重等情况；

- (2) 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销售合同销售人员签字后盖公章；
- (3) 销售人员提前通知生产区客户具体要求及采购时间，便于生产区做好销售准备；
- (4) 生产区人员负责通知财务人员售猪时间；
- (5) 生产区负责人负责安排人员赶猪和装猪，统计负责清点品种和数量，会计监督过磅，最后统计开具出库单，并经会计签字；同时，销售人员联系当地检疫部门及时开具检疫证；
- (6) 销售人员向会计出具销售签呈、销售合同、过磅单、出库单等销售凭证；
- (7) 会计对数量和价格核对无误向客户收取猪款，一般情况下，猪款须刷卡或转账汇入公司账户，不得收取现金。如遇必须收现金是，要请示财务总监并及时把现金存入公司账户。

2、公司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向经销商或终端客户销售，收入确认原则一致。

在满足以下条件的情况下确认收入：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具体地说，商品销售收入确认以公司将产品转移给客户，经客户验收后开具出库清单和发票，并作为风险报酬转移的标志，确认销售收入。

由于种猪行业特殊性，行业内一般以出厂即为最终销售确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销售退回的情形。

3、报告期内公司现金销售比例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销售收入（元）	57,359,207.32	38,574,037.76

现金销售额（元）	8,097,404.10	12,751,973.16
占比（%）	14.12%	33.06%

2013 年公司现金收入占比相对较大，进入 2014 年，公司逐步控制的现金销售的比例。

4、现金结算的内控措施

（1）公司的销售政策基本上采取“款到发货、货款两清”，销售业务均在种植养殖场所进行，不存在业务员代收公司款项情况。

（2）会计对数量和价格核对无误向客户收取猪款，一般情况下，猪款须刷卡或转账汇入公司账户，不得收取现金。如遇必须收现金时，要请示财务总监并及时把现金存入公司账户。

（3）公司财务处实行明确的岗位分工与授权，明确财务部门各岗位的职责权限，建立严格的授权审批制度；出纳负责收取生猪产品销售款项，并于当日送存单位开户银行；公司会计与出纳每日核对，确保账实相符；公司营销处每日与财务处核对单据，确保账实相符。

（三）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利润来自种猪、肉猪销售业务。其中种猪销售为公司最主要的利润来源。

公司通过自有基础猪种群生产并销售大白、长白、杜洛克纯种猪。通过多次选留、全面的性能测定和全面的性能评估后，选择性能优异者作为种猪补充基础种群或对外销售，未选作种猪育肥后作为商品猪销售，同时还有一定量的精液销售。公司通过种猪、商品猪、精液销售实现收入。与此相关的成本费用包括饲料成本、人工成本、药品、房屋设备折旧等。

六、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公司从事的种猪繁育与销售业务，根据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的划分，公司属于“农、林、牧、渔业（A）”的行业大类和“03、畜牧业”的门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_4754-2011），公司属于猪的饲养 A0313。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猪的饲养 A0313；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包装食品与肉类 141111111。

1、行业监管体制、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管理体制

生猪养殖属于畜牧业，我国畜牧行业实行国家统一领导，分级管理体制。行业主管部门为农业部畜牧业司，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和制定、行业结构与布局调整、组织拟定行业标准与技术规划、专业生产许可的管理等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畜牧业监督管理工作。

中国畜牧业协会为畜牧行业内的自律性组织，下设猪业分会。猪业分会的主要职责为：制定实施生猪业行业行为规范，建立行业自律机制；协调会员间关系，营造行业有序竞争环境，促进行业健康发展；调研发布业内信息、发展动态和趋势，促进行业科技进步；协调行业的国际贸易，保护行业利益等。

（2）行业主要法规

近年来，我国对畜牧业、饲料行业、屠宰及肉类加工行业的规范不断健全和完善，逐步建立了多层次的法律法规体系。

- 1) 《无公害农产品管理办法》（自 2002 年 4 月）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2003 年 3 月）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兽药管理条例》（2004 年 11 月）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06 年 7 月）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2006 年 11 月）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08 年 1 月）

- 7)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09年6月)
- 8) 《动物防疫条件审查办法》(2010年5月)
- 9)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2011年10月26日修订)

(3) 近年主要产业政策

《农业部关于促进生猪生产稳定发展的通知》中提到：“生猪生产作为国家畜牧业工作和保持市场稳定的重点”，国务院各部门近年来出台了一系列产业政策促进生猪养殖业的健康、稳定发展。

- 1) 农业部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通知【2011年】
- 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平稳健康持续发展防止市场供应和价格大幅波动的通知【2011年】
- 3) 中国保监会、农业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生猪保险和防疫工作促进生猪生产发展的通知》【2009年】
- 4) 农业部下发《全国生猪优势区域布局规划(2008年-2015年)》【2009年】
- 5) 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农业部等六部委《防止生猪价格过度下跌调控预案(暂行)》【2009年】
- 6) 财政部中央财政决定建立对生猪调出大县的奖励制度【2007年】
- 7) 农业部关于做好能繁母猪补贴政策相关工作的通知【2007年】
- 8) 国务院关于促进生猪生产发展稳定市场供应的意见【2007年】
- 9) 农业部关于促进生猪生产稳定发展的通知【2007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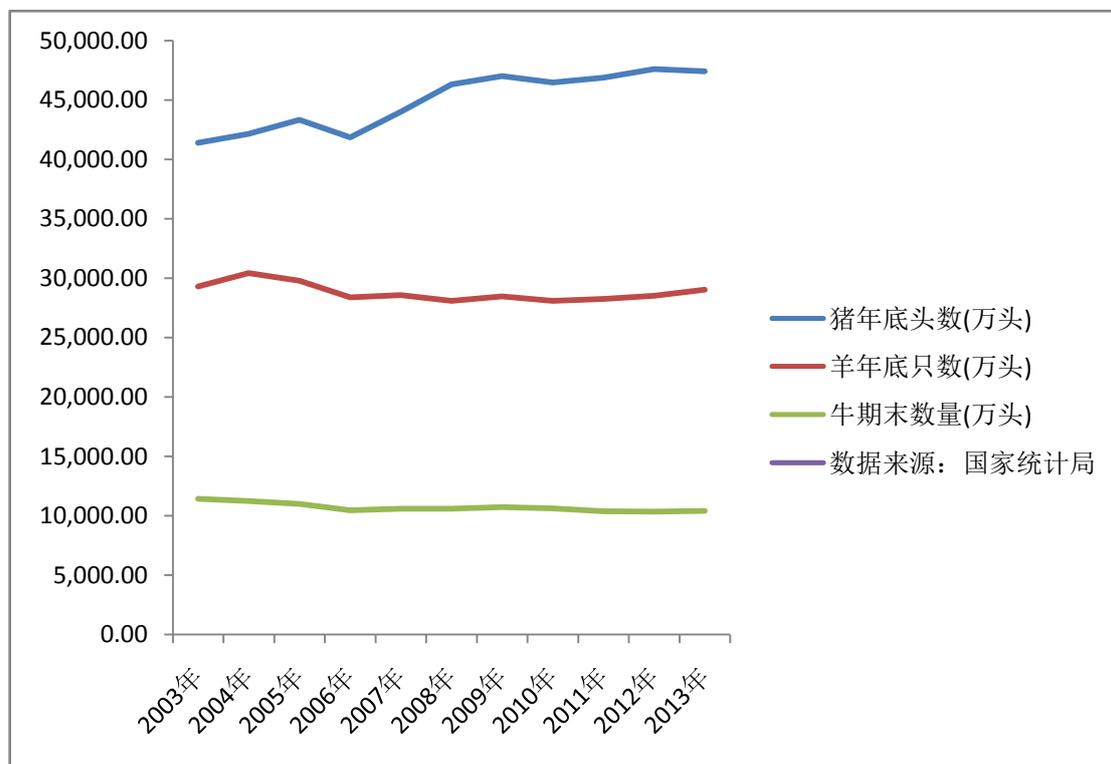
2、行业基本情况

(1) 畜牧业整体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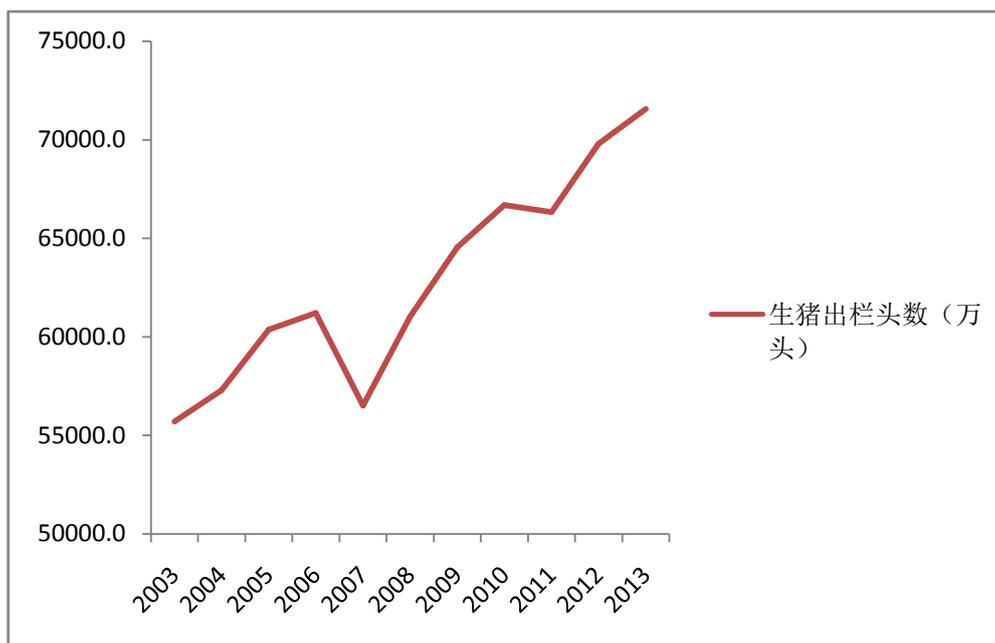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经济快速发展，中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和收入有了很大的提高。从恩格尔系数来看，我国城镇居民的恩格尔系数由1978年的57.5%

下降到 2012 年的 36.2%，农村居民的恩格尔系数由 1978 年的 67.7% 下降到 2012 年的 39.3%。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划分贫困与富裕的标准，目前中国城镇居民已由 20 世纪 90 年代初的温饱阶段进入富裕阶段，农村居民已由 20 世纪 90 年代初的贫困阶段进入富裕阶段。而城乡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直接带来了消费水平和消费结构的重大变化，居民的食品消费也由简单的“吃饱”，转为更注重食品种类的丰富性与营养价值，对高蛋白、高营养动物源食品的需求大大增加。

据国家统计局显示，2003—2013 年间，猪的存栏量在 2006 年、2010 年和 2013 年略有下滑，分别达到 41,850.39、46,460.01、47,411.26 万头，其余年份均呈现稳步回升，在 2012 年达到 47,592.24 万头，10 年间增加绝对量 6029.19 万头，增长 14.57%。



出栏量方面，2003—2013 年间，猪的出栏量仅在 2007 年出现下滑，其余年份均以增长为主，2013 年生猪出栏 71,557 万头，较上年增长 2.5%。10 年间，生猪出栏量增加绝对量为 15,849.22 万头，增幅达 28.45%。



(2) 养猪行业发展总体概况

猪为六畜之首，猪粮安天下，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畜牧业呈现迅速发展势头，目前已经成为农业和农村经济中最具活力的支柱产业，特别是生猪生产发展对满足城乡居民畜产品需求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

我国的生猪养殖数量与出栏量占全世界总量的 50%以上。2013 年末我国生猪存栏 47,411 万头，较 2012 年下滑 0.4%；出栏 71,557 万头，比去年增长 2.5%。猪肉产量 5,493 万吨，比去年增长 2.8%。毫无疑问，我国是世界养猪生产和猪肉消费的第一大国。但养殖技术与丹麦、美国等先进技术的养猪强国还有一定的差距。

不断曝光的食品安全问题事故暴露了我们养殖环节中还存在着严重的安全生产隐患，猪肉的卫生安全成为消费者日益关注的一个问题，并且越来越影响消费者的消费欲望和消费信心，造成产品大量积压和大幅度降价，不仅给相关产业造成重大的经济损失，而且使整个产业陷入困境。由于猪肉产品的安全性问题导致消费者对畜禽产品产生了信任危机，养猪业正面临着严峻挑战。我国养猪业要想得到长足发展必先解决目前这些困扰养猪业的难题，而克服这些困难的过程也决定了我国养猪业未来的发展趋势：“养殖模式”、“智能猪业”、“低碳排放”等。

（3）种猪市场概况

我国育种工作已经迈出了第一步，自 2009 年农业部实施全国生猪遗传改良计划，在 2016 年以前全国遴选出 100 家国家核心育种场，并将各项生产数据共享到国家种猪登记协会的网站。开展生猪联合育种工作以来，合计共有 74 家种猪场被确定为国家核心育种场。虽然我国种猪的育种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但是还存在一系列问题。

1) 优良种猪供不应求

理论上讲，我国年提供的种猪数量和需求数量基本趋于平衡，供求稳定，但客观分析和市场的实际情况表明，优良种猪仍供不应求。后备种猪淘汰率高，优良父母代种猪仍供不应求，表面上我国每年生产的种猪数量已接近需求量，但生产的种猪数量不等于能进入生产群种猪的数量，目前国内出售种猪的体重一般在 50kg 左右，从出售阶段到进入种群生产，有近 20%甚至更高的后备种猪被淘汰。我国优良种猪市场仍有缺口，尤其是父母代种猪，在很长一段时期内依然会供不应求。

2) 优良种猪更新、更替需求增加

由于我国种猪整体良种普及率的提高、基础母猪群良种化程度不断推进，除了优良种猪年更新需求量逐年增加外，在良种化的大趋势下，原有种猪品种的更替需求量也将递增。

3) 我国种猪市场仍处于初级阶段

目前我国种猪市场处于初级阶段，种猪场规模参差不齐，种猪质量差别较大，由于经济发展的带动，种猪企业的产业化发展存在很大的空间。

4) 种猪企业处于高利润期

近 10 年来，我国种猪企业一直处于高利润期。目前市场上 50kg 左右的各品种纯种猪，每头猪在 2000 元以上，高的每头超过 5000 元；二元种猪每头在 800 元以上，高的每头超过 1200 元。一个基础母猪存栏 600 头的纯种猪场，按 30% 的出种率计算，出售种猪可创利 300 万元；同样规模的父母代种猪场，按 40% 的

出种率计算，出售种猪可创利 120 万元。如果企业体制清晰，管理有序，技术力量强，市场营销流畅，总体利润还有上升空间。

（4）种猪行业与上下游的关系

本公司以种猪育种、种猪扩繁为核心业务，种猪育种与扩繁是中国整个生猪养殖行业的最上游，是生猪供给的“最终发动机”。生猪养殖产业是一个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多元代次畜禽产业，其产业链是以“曾祖代种猪—祖代种猪—父母代种猪/二元种猪—商品代肉猪/三元猪”良种繁育体系为基础，包括养殖、屠宰、加工至肉制品消费的完整、系统的商业链条。

1) 上游行业

上游行业是饲料原料、疫苗兽药行业。本行业的发展将带动上游行业的发展，同时上游行业的发展也会影响本行业的经济效益和产品质量。

2) 下游行业

本公司下游行业主要为种猪扩繁、商品猪养殖、生猪屠宰、肉制品加工业。下游行业以种猪育种及扩繁为基础，下游行业的经济效益、产品质量与种猪育种及扩繁的质量息息相关。同时，下游行业的发展也将直接影响种猪育种及扩繁企业的发展。

（二）行业发展趋势

1、生猪养殖规模化将逐步替代散养模式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在 1990 年以前主要以散养模式为主，年出栏生猪占比达到 90%。近年来，随着农村劳动力向城市转移、小规模养殖机会成本的提高，散养户在不断退出；由于生猪养殖的内在规模经济、技术要求的提高以及下游客户对规模化猪场产品的偏爱，促使我国生猪养殖行业集中度不断提升，规模化养殖比例不断上升。这为规模化养殖企业留出了更大的市场空间。

2、全产业链一体化成为行业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生猪养殖业和生猪屠宰加工业不断走向规模化经营，生猪养殖行业

与上下游行业间的融合也在推进。生猪养殖企业向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领域延伸有助于有效控制营销渠道并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周期性波动风险，在未来占有产业链上更多的价值；生猪屠宰和肉制品加工企业向生猪养殖领域的扩张有助于有效控制生猪肉类产品原料生产及上游供给各种风险。近几年，我国猪肉供应链的一体化趋势明显，生猪养殖行业渐渐从生猪养殖拓展到上游的饲料生产和粮食购销，下游拓展到屠宰和终端零售。

3、完善畜产品质量标准与质量追踪机制体系

随着我国消费者对畜产品的要求日趋提高，畜牧行业将加快标准的修订、完善与补充，力争与国际先进的标准体系相接轨，并建立畜产品质量可追溯信息系统，加快建设全程畜产品可跟踪机制。

4、自动化与标准化的建设

行业的自动化将促进行业的标准化发展。养猪生产方式、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和产业化等方面都是制约养猪强国发展的根本因素，中国养猪业既要走适度集约化和规模化经营之路，更要实现生产的自动化与标准化，以及管理的信息化。

（三）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与不利因素

1、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政策支持

生猪养殖业是农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猪肉是大多数城乡居民的主要副食品。为了缓解生猪生产的周期性波动，稳定生猪养殖业的发展，保证居民的食物供应，改善居民的饮食结构，提高居民生活水平，国家在区域发展、养殖模式、用地支持、税收优惠、资金扶持等方面出台了诸多政策，鼓励生猪生产企业向规模化、专业化、产业化、标准化、集约化的方向发展。

（2）市场空间

随着我国工业化和城镇化步伐的加快，我国城乡居民畜产品消费需求出现新的变化：农村居民口粮消费继续下降，畜产品消费快速增加，城市居民畜产品消

费不断升级，优质安全畜产品需求不断增加。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不断提高，扩大内需和城乡统筹发展等战略深入实施，猪肉消费需求仍将继续刚性增长。猪肉消费需求的增长将带动种猪育种与扩繁企业的发展。

2、影响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下游市场价格波动

生猪价格具有周期性波动的特征。生猪价格的周期性波动，使得生猪养殖业的盈利水平呈现周期性波动，对生猪养殖行业及种猪育种与扩繁企业发展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疫病威胁

规模化生猪养殖行业将面临各种疫病的威胁。如果爆发大规模的疫情，将给企业带来极大的财产损失；即使生产不受影响，疫病的发生与流行也会对消费者心理产生冲击，导致销售市场的萎缩从而影响种猪育种与扩繁企业的发展。

（3）原材料制约

玉米、豆粕、饲料是企业的主要原材料。从长期来看，生猪价格及种猪价格会消化饲料、玉米、豆粕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造成的影响。但是从短期来看，饲料、玉米与豆粕价格的上涨，将会对种猪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造成一定的影响。对于规模化、专业化种猪育种企业来讲，如不能获得稳定的原材料供给，将会对公司的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四）风险特征

1、下游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

我国生猪养殖行业的特点以及生猪固有生长周期共同决定了商品猪市场价格的周期性波动。此外，还有一些外部因素会影响猪价的周期，比如疫病或自然灾害使得生猪存栏减少或者政府收放储等政策使养殖户改变对猪价的预期等。

下游市场受到价格因素变动影响，从而影响到了种猪行业。

近年来，我国猪肉市场价格周期性波动出现了一些新趋势。一方面，由于原

材料价格和人工成本的上升，价格周期的低点在逐次提高；另一方面，由于养殖规模化程度的提高，价格周期具有延长的趋势。

2、疫病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近年来，随着我国养殖规模化进程加快，我国生猪生产中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疫情越来越复杂，也越来越容易发生，例如高致病性蓝耳病、猪圆环病毒病、猪细小病毒病等。疫情的爆发，将给生猪养殖企业带来严重的经济损失。

（五）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山东省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拥有近 20 年的生猪养殖育种经验。公司专业的育种团队坚持以终端消费者对猪肉的消费需要为育种导向，以适应性、抗病力、繁殖力、瘦肉率、肉质等指标为主要育种目标，不断测定选育优良种猪基因，持续提升公司种猪群遗传性能。凭借生猪育种优势，2010 年，公司被列为全国第一批 16 个国家生猪核心育种场之一，也是山东省唯一首批入围的生猪育种企业。

（六）进入本行业的主要壁垒

1、资金壁垒

大规模生猪养殖企业，特别是采用大规模、专业化种猪育种与扩繁的种猪养殖的企业，需要大量资金引进种猪核心群、购建猪舍、购买设备等，前期投入大。同时生猪养殖周期相对较长，生产经营过程中需要较多的流动资金用于周转。因此，规模化、专业化种猪育种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2、技术壁垒

生猪养殖规模化是生猪产业的发展方向，然而生猪规模化养殖存在较大的疫病风险，特别是重大动物疫病，一旦爆发，将给猪场带来灭顶之灾；专业化种猪育种需要较强的技术支持与技术积累，才能实现育种方向和育种目标。

因此，从事规模化、专业化的种猪育种的养殖企业，必须在疫病防控、药品

残留控制、育种技术等方面具有一定的技术积累，才能形成市场竞争优势。

3、人才壁垒

如上所述，规模化、专业化的种猪养殖涉及较多专业技术领域，需要大量经验丰富的专门从事养殖、疫病防控及种猪育种的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而技术人员的培养与经验积累需要较长的时间，使得规模化、专业化种猪育种及繁育与扩繁存在一定的人才壁垒。

4、核心种群壁垒

对于规模化、专业化的种猪育种企业，强大的核心种群是整个育种工作的基础；核心群的质量关系到整个猪场整体的生产性能和种猪场的长期发展战略。只有拥有强大的核心群，才能通过制定科学的育种方案，采用先进、科学的育种技术，实现核心种群遗传性能的保持和改善，实现育种目标。

（七）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竞争劣势

1、公司竞争优势

（1）品牌优势

公司多年以来一直是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公司的前身日照原种猪场是国家首批生猪核心育种场之一。公司产品市场认可度高，具有一定的品牌优势。

（2）作业标准化和经营规模化优势

公司是规模化种猪养殖育种企业，是农业部评选的国家生猪标准化示范场。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管理制度和育种管理规范。通过对生产各个环节的科学设计、制定育种计划，规范管理，实现了规范化、标准化生产。

（3）国内领先的现代化猪舍及自动化养殖育种设备优势

公司建造的现代化猪舍，为生猪提供了洁净、舒适、健康的生长环境，公司场房配备有国外引进的高效率母猪自动化饲喂管理和种猪个体生长性能测定设备，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节约了生产成本、实现了规模化、高效化经营。

2、公司竞争劣势

（1）产业链不够完整

公司定位于高端育种品牌，主要产品为大白（大约克）猪、长白猪、杜洛克猪等原种猪、二元种猪。目前，生猪养殖业的发展趋势为全产业链、一体化，向上游的饲料工业和下游屠宰和肉制品工业快速发展和整合。产业链不够完整不利于公司降低交易成本、不利于增强市场风险抵抗力。

（2）融资渠道单一

单一的融资渠道限制了公司规模快速扩大。为构建以种猪育种及扩繁为核心，集饲料生产、种猪育种及扩繁、商品猪饲养及屠宰、肉制品加工为一体的全产业链格局，需要大量资金建设养殖场、购置生产设备、购置土地，而银行借贷和公司自身利润积累难以及时满足公司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全产业链一体化经营的目标短期内将受到一定制约。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二年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管理层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就变更经营范围、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履行决策程序，执行相关决议，但也存在一定的瑕疵，如：三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定期换届选举；关联交易未履行适当的决策程序；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

2015年3月1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公司运行过程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监事会、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发挥检查公司财务，监督公司管理层等方面的作用。

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切实加强规范治理方面的培训，管理层严格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确保三会文件保存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均能够正常签署，会议决议能有效执行；切实履行董事会、监事会的各项职权，保障公司的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委托理财等行为履行相关决策程序，严格执行关联方回避制度；董事会参与公司战略目标的制订并检查其执行情况，以确保公司经营目标实现，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股份公司成立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共召开一次创立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两次董事会、两次监事会。公司三会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决议均能有效执行，运作较为规范。

公司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职权相互制衡，且各尽其职，并确保履行对公司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治理机制的说明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初步建立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虽然针对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的重大事项，公司根据不同审批权限召开董事会、股东会，但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缺陷，比如股东会、董事会以口头协商形成决议，未形成会议文件归档保存，公司治理存在一定不规范之处，但该瑕疵未对公司实际经营及中小股东的权益造成损害。

股份公司设立后，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组成的比较科学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完善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

完善股东保护相关制度，注重保护股东表决权、知情权、质询权及参与权，在制度层面切实完善和保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股东参会资格及董事会的授权原则做了明确规定，在制度设计方面确保中小股东与大股东享有平等权利；《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纠纷解决机制，确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发生纠纷时，应当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公司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制定《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程序及内容作了细致规定，进一步明确了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确保公司能独立于控股股东规范运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保护公司股东尤其中小股东的各项权益。同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基本能够适应公

司现行管理的要求，能够预防公司运营过程中的经营风险，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实现经营目标。公司已初步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合理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国家法律法规的逐步深化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仍需不断调整与优化，满足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二年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最近两年公司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行政处罚事项。公司董事会已出具公司最近二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公司最近两年财务会计文件无虚假记载，不存在违反证券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不存在违反工商、税收、土地、环保、畜牧等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受到行政处罚且情节严重，或者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最近两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先生和刘泽云女士最近两年内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涉及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葛长利出具书面声明：最近两年内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直接责任的情形；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不存在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

四、独立运营情况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能够以自己的名义对外签订有关合同，独立经营，自主开展业务；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和产品的生产、销售均不依赖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

公司运营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均已完全分开。

（二）资产独立

公司系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资产和人员全部进入股份公司。整体变更后，公司依法办理相关资产和产权的变更登记，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或合法租赁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房屋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合法拥有知识产权、机器设备的所有权。公司及其子公司名下的资产均为实际所有，权属界定明确清晰，不存在股东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产的情形。公司主要资产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口径之外的第三方抵押、质押或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等财产保全、执行措施或其他权利受限制的情况，也不存在权属争议的重大纠纷。

（三）人员独立

股份公司依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建立了独立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体系，公司拥有独立的管理人员、营销人员、技术人员、生产人员，公司设立了人力资源部进行专门的人事管理。

公司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股东大会、董事会干预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股份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职务，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同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蓝思种业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没有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五）机构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的机构设置自主权。公司依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按照法定程序制订了《公司章程》并设置了相应的组织机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组织机构。各机构、部门依照《公司章程》和各项规章制度行使职权并独立运作。公司的经营场所与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的企业名单及同业竞争情况分析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和刘泽云夫妇除投资公司外，还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企业名称	主要股东	成立时间	经营范围
1	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场	葛长利等42个自然人及法人	1993年7月26日	畜禽良种养殖、销售；生物链养殖项目研究、开发；销售饲料、土特产品、种苗、副食品、五金交电、钢材、木材、建材（不含化危品）；农业机械、办公自动化设备租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2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葛蕾、王龙	2008年3月20日	以自有资产进行项目投资（不含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及国家禁止及专项许可项目）；销售初级农产品（不含食品）、木制品；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

				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融发投资 (葛蕾、王龙)	2004年5月28日	销售农产品(不含食品)、钢材、五金交电、矿产品、建材、木制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轿车)、化工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许可产品);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 1、葛蕾为葛长利、刘泽云夫妇的女儿。

2、(1) 科工贸现已停止经营, 实际上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 公司主营业务为种猪的生产与销售, 科工贸种畜禽经营许可证现已过期, 没有办理新的许可证, 已不具备从事种畜禽生产经营的资质; (3) 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承诺, 科工贸及其他所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蓝思种业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 不会新设或收购与蓝思种业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 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蓝思种业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 以避免与蓝思种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本人不会利用蓝思种业的实际控制人(或主要股东) 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蓝思种业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二) 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的安排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 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目前并未从事或参与与蓝思种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 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蓝思种业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 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蓝思种业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蓝思种业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 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或在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人愿承担由此给蓝思种业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公司资金占用、对外担保等情况以及公司所采取的措施。

（一）公司最近二年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53,785,164.44
合计	--	53,785,164.44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控制的企业，报告期内，存在该关联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日，融发投资已全部还清以上款项，并附加银行同期利息。

具体情况如下：

借款情况		
	借款方	借款金额（万元）
2014年3月6日	融发投资	3,000
2014年3月7日	融发投资	1,500
2014年3月10日	融发投资	2,000
合计		6,500
还款情况		
	还款方	还款金额（万元）
2014年12月25日	融发投资	1,500
2015年1月22日	融发投资	2,000
2015年3月13日	融发投资	1,100
2015年3月16日	融发投资	400

2015年3月25日	融发投资	800
2015年3月31日	融发投资	500
2015年4月15日	融发投资	632.71
2015年5月13日	融发投资	1.37
合计		6,934.07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口径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关联交易制度不够完善、部分关联交易未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制度，公司在《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就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作出明确、严格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切实有效的制度，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根据公司制定的相关内控管理制度，针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201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两年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性及合法性的议案》，对公司最近两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数 (万股)	持股比例 (%)	是否存在质 押或冻结情 况
1	葛长利	董事长兼总经理	4,683.16	48.28%	否
2	刘泽云	董事	3,561.84	36.72%	否
3	毕坤	董事	0.00	0.00%	—
4	王爱国	董事	0.00	0.00%	—
5	刘伟	董事	0.00	0.00%	—
6	徐厚丽	监事（职工代表）	0.00	0.00%	—
7	董彬	监事	0.00	0.00%	—
8	段淑升	监事	0.00	0.00%	—
9	王龙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0.00	0.00%	—
10	陈其美	副总经理	0.00	0.00%	—
11	刘炳岩	财务总监	0.00	0.00%	—
合计			8,245.00	85.00%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葛长利与董事刘泽云为夫妻关系。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龙是葛长利与刘泽云的女婿。

公司董事刘泽云与刘伟是姐弟关系。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形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二、股票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票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

持股票自愿锁定的承诺”。

为避免同业竞争和保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公司董事长葛长利作出的承诺详见本章之“五、同业竞争情况”之“（二）为避免今后出现新的或潜在的同业竞争情形的安排”。

另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做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1、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发表的书面声明。

2、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声明。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董监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1	葛长利	董事长兼总经理	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场	董事长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	刘泽云	董事	无	-
3	毕坤	董事	中科招商投资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4	王爱国	董事	中国农业大学动物科学技术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5	刘伟	董事	无	-

6	徐厚丽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	无	-
7	董彬	监事	无	-
8	段淑升	监事	中科招商创业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	投资管理部经理
9	王龙	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10	陈其美	副总经理	无	-
11	刘炳岩	财务总监	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 司	监事
			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	监事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数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持股方式
1	葛长利	董事长兼总 经理	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 场	352.80	35.28%	直接持有
2	刘泽云	董事	无	-	-	-
3	毕坤	董事	无	-	-	-
4	王爱国	董事	无	-	-	-
5	刘伟	董事	无	-	-	-
6	徐厚丽	监事	无	-	-	-
7	董彬	监事	无	-	-	-
8	段淑升	监事	无	-	-	-
9	王龙	副总经理兼 董事会秘书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761.00	38.05%	直接持有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552.10	34.49%	通过融发投 资间接持有
10	陈其美	副总经理	无	-	-	-

(六)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最近两年内受处罚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它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八、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和原因

（一）报告期内董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人员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2月—2015年3月	刘泽云、葛长利、毕坤、刘伟、王爱国	2012年公司股东会决议选举董事会成员
2015年4月至今	葛长利、刘泽云、毕坤、刘伟、王爱国	2015年公司按经审计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重新选举董事会成员

（二）报告期内监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人员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2月—2015年3月	张新生、段淑升、赵庆珍	2012年公司股东会决议选举监事会成员
2015年4月至今	徐厚丽、董彬、段淑升	2015年公司按经审计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重新选举监事会成员

（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期间	人员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12年2月—2015年3月	总经理:葛长利	2012年公司董事会决议聘任
2015年4月至今	总经理:葛长利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龙 财务总监:刘炳岩 副总经理:陈其美	2015年公司按经审计净资产整体折股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公司聘请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最近二年的合并及母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节财务会计数据及相关分析说明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二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投资人欲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会计政策等进行更详细的了解，应当认真阅读备查文件—《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

一、财务报表

（一）发行人合并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43,175,556.59	13,156,368.02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3,057,700.00
预付款项	32,594,055.25	23,046,648.65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4,154,287.16	523,366.20
买入返售资产	-	-
存货	14,521,200.87	21,905,845.89
被划分为持有代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代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144,445,099.87	61,689,928.76
非流动资产：	—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530,000.00	53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0,940,706.07	23,172,759.52
在建工程	51,478,826.94	35,544,942.1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37,221.06	6,037,934.33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7,889,231.63	28,537,818.1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6,724,934.41	6,633,76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8,800,920.11	100,457,216.18
资产总计	253,246,019.98	162,147,144.94

资产负债表续：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拆入资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500,000.00	-
应付账款	6,587,327.10	6,646,111.20
预收款项	238,734.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职工薪酬	553,463.48	529,103.08
应交税费	4,149.27	3,739.17
应付利息	185,777.78	-
应付股利	27,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7,633,415.14	14,022,327.44
应付分保账款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被划分为持有代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45,702,866.77	31,201,280.89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95,000,000.00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1,593,800.00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593,800.00	-
负债合计	142,296,666.77	31,201,280.89
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	97,000,000.00	11,76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378,774.80	88,614,074.8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796,881.16	5,882,350.0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3,773,697.25	24,684,739.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110,949,353.21	130,945,864.05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110,949,353.21	130,945,864.0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3,246,019.98	162,147,144.94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359,207.32	38,574,037.76
其中：营业收入	57,359,207.32	38,574,037.76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50,973,711.55	40,265,953.76
其中：营业成本	41,149,065.10	32,246,303.51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	6,336.93
销售费用	74,103.53	63,754.31
管理费用	9,061,292.72	7,587,579.27
财务费用	806,043.35	176,922.98
资产减值损失	-111,160.63	183,088.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0,000.00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6,779,863.25	-1,689,947.77
加：营业外收入	226,439.16	2,318,97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2,150.00	5,4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004,152.41	623,629.83
减：所得税费用	663.25	2,566.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3,489.16	621,06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03,489.16	621,063.02

少数股东损益	-	-
其中：同一控制下合并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3、其他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	7,003,489.16	621,06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03,489.16	621,063.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66,941.32	27,520,081.7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9,175.60	28,319,27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16,116.92	55,839,357.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937,075.37	26,037,462.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8,508.88	2,893,40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7,535.39	2,100,003.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56,916.03	3,214,33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350,035.67	34,245,203.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33,918.75	21,594,154.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875,866.77	35,259,98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75,866.77	35,259,98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75,866.77	-35,259,984.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8,981.7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0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5,000,000.00	10,098,981.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71,025.91	358,211.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71,025.91	8,358,21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28,974.09	1,740,769.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019,188.57	-11,925,060.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56,368.02	25,081,428.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75,556.59	13,156,368.02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11,764,700.00	-	-	-	88,614,074.80	-	-	-	5,882,350.00	-	24,684,739.25	-	-	130,945,864.05
加：会 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差 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 余额	11,764,700.00	-	-	-	88,614,074.80	-	-	-	5,882,350.00	-	24,684,739.25	-	-	130,945,864.05
三、本年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85,235,300.00	-	-	-	-85,235,300.00	-	-	-	914,531.16	-	-20,911,042.00	-	-	-19,996,510.84

(一)净利润	-	-	-	-	-	-	-	-	-	-	7,003,489.16	-	-	7,003,489.1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	7,003,489.16	-	-	7,003,489.16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914,531.16	-	-27,914,531.16	-	-	-2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914,531.16	-	-914,531.16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	-	-	-	-	-	-	-	-	-	-27,000,000.00	-	-	-27,000,000.00	

分配														
4. 其他	-	-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85,235,300.00	-	-	-	-85,235,300.00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5,235,300.00	-	-	-	-85,235,300.00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7,000,000.00	-	-	-	3,378,774.80	-	-	-	6,796,881.16	-	3,773,697.25	-	-	110,949,353.21

续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4,063,676.23	-	129,865,431.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4,063,676.23	-	129,946,026.2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78,774.80	-	-	-	-	-	621,063.02	-	999,837.82
(一)净利润	-	-	-	-	-	-	-	-	-	-	621,063.02	-	619,094.79
(二)其他综	-	-	-	-	-	-	-	-	-	-	-	-	-

合收益															
上述(一)和 (二)小计	-	-	-	-	-	-	-	-	-	-	621,063.02	-	-	-	621,063.02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378,774.80	-	-	-	-	-	-	-	-	-	378,774.80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378,774.80	-	-	-	-	-	-	-	-	-	431,452.22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股东权	-	-	-	-	-	-	-	-	-	-	-	-	-	-	-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 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六)专项储 备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 余额	11,764,700.00	-	-	-	88,614,074.80	-	-	-	5,882,350.00	-	24,684,739.25	-	-	130,945,864.05	

（二）发行人母公司财务报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
货币资金	40,211,538.21	11,405,412.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	3,057,700.00
预付款项	12,728,014.32	14,762,328.65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8,762,335.23	31,324,010.58
存货	14,521,200.87	21,890,650.99
被划分为持有代售的非流动资产及被划分为持有代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96,223,088.63	82,440,103.19
非流动资产：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100,500,000.00	20,5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0,825,267.58	23,041,145.45
在建工程	8,434,064.10	8,189,942.10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1,237,221.06	6,037,934.33
油气资产	-	-
无形资产	27,889,231.63	28,537,818.1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1,991,170.21	2,102,824.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0,876,954.58	88,409,664.61
资产总计	257,100,043.21	170,849,767.80

续上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	——
短期借款	-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500,000.00	-
应付账款	5,237,027.10	6,645,121.05
预收款项	238,734.00	-
应付职工薪酬	527,021.31	529,103.08
应交税费	4,001.35	3,589.17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27,000,000.00	-
其他应付款	106,697,770.76	22,515,577.44
被划分为持有代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143,204,554.52	39,693,390.74
非流动负债：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专项应付款	593,800.00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593,800.00	-
负债合计	143,798,354.52	39,693,390.74
股东权益：	——	——
实收资本	97,000,000.00	11,764,7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000,000.00	88,235,300.0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6,796,881.16	5,882,350.00
未分配利润	6,504,807.53	25,274,027.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小计	113,301,688.69	131,156,377.06

股东权益合计	113,301,688.69	131,156,377.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7,100,043.21	170,849,767.80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7,359,207.32	38,574,037.76
减：营业成本	41,149,065.10	32,246,303.51
营业税金及附加	-	1,197.00
销售费用	74,103.53	63,754.31
管理费用	7,604,945.92	5,212,345.96
财务费用	229,189.60	285,766.00
资产减值损失	-111,160.63	183,088.5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8,031.47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8,921,095.27	581,582.45
加：营业外收入	226,366.36	318,897.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减：营业外支出	2,150.00	5,4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45,311.63	895,080.05
减：所得税费用	-	544.6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145,311.63	894,535.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3. 其他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6.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9,145,311.63	894,535.41
七、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966,941.32	27,520,081.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725,181.27	35,653,96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692,122.59	63,174,050.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72,428.57	25,096,188.9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8,508.88	2,893,400.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131.06	90,615.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19,743.99	3,054,01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498,812.50	31,134,218.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93,310.09	32,039,83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8,031.47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031.4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86,383.00	35,254,984.40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000,000.00	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86,383.00	35,754,984.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78,351.53	-35,754,984.4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833.32	358,211.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08,833.32	8,358,21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08,833.32	1,641,788.0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806,125.24	-2,073,364.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05,412.97	13,478,777.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11,538.21	11,405,412.97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5,274,027.06	-	131,156,377.06
加：会计政 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 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 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5,274,027.06	-	131,156,377.06
三、本年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85,235,300.00	-	-	-	-85,235,300.00	-	-	-	914,531.16	-	-18,769,219.53	-	-17,854,688.37

(一) 净利润	-	-	-	-	-	-	-	-	-	-	9,145,311.63	-	9,145,311.6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	-	-	-	9,145,311.63	-	9,145,311.6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914,531.16	-	-27,914,531.16	-	-27,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914,531.16	-	-914,531.1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27,000,000.00	-	-27,000,000.00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85,235,300.00	-	-	-	-85,235,300.00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85,235,300.00	-	-	-	-85,235,300.00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97,000,000.00	-	-	-	3,000,000.00	-	-	-	6,796,881.16	-	6,504,807.53	-	113,301,688.69

续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2013 年度）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4,379,491.65	-	-	130,261,841.65
加：会计政 策变更	-	-	-	-	-	-	-	-	-	-	-	-	-	-
前期 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 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4,379,491.65	-	-	130,261,841.65
三、本年增减变 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	-	-	-	-	-	-	-	-	-	894,535.41	-	-	894,535.41
（一）净利润	-	-	-	-	-	-	-	-	-	-	894,535.41	-	-	894,535.41
（二）其他综合 收益	-	-	-	-	-	-	-	-	-	-	-	-	-	-
上述（一）和	-	-	-	-	-	-	-	-	-	-	894,535.41	-	-	894,535.41

(二) 小计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764,700.00	-	-	-	88,235,300.00	-	-	-	5,882,350.00	-	25,274,027.06	-	-	131,156,377.06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14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陆续颁布与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应当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

应确认为无形资产：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②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购买方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购买方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七）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合营安排的分类。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于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

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由于下列损失事项影响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减少，并且能够可靠计量，将认定其发生减值：

- 1)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7)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一）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金额超过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单独测试未发现减值时应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采用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以账龄作为风险特征组成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基金组合	款项性质相同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照应收款项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组合	性质相同客户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照应收款项客户性质，分析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后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债务人信用风险较高，已发生纠纷或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可收回风险较大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或其他组合法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存货初始确认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以及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消耗性生物资产。

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a. 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 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材料采购、在途物资、周转材料（包括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消耗性生物资产、库存商品等。其中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哺乳仔猪、保育仔猪、育成种猪。

3、存货的初始计量

存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a. 外购的存货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以及其他可归属于存货采购成本的费用。

b. 存货的加工成本，包括直接人工以及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的其他成本，是指除采购成本、加工成本以外的，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d. 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e.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f.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存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存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g.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清偿债务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存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h.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i. 企业提供劳务的，所发生的从事劳务提供人员的直接人工和其他直接费用以及可归属的间接费用，计入存货成本。

4、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对于不能替代使用的存货、为特定目的专门购入或制造的存货以及提供的劳务，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发出存货的成本。

（1）原材料

原材料主要包括用来生产饲料的玉米、豆粕、其它添加料、预混料、兽药、疫苗及加工完成的饲料。原材料成本按照实际成本入账，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2）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

外购的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一次计入成本。

（3）消耗性生物资产

A、哺乳仔猪。本公司将 10kg 以下，在种猪场分娩舍和保育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哺乳仔猪，归集在“哺乳仔猪”科目统一核算。仔猪饲养周期约为 30 天，之后通过筛选转栏，按照幼猪饲养或直接销售。哺乳仔猪成本包括领用的饲料、药品、分摊的折旧、工资薪酬、水电费、养殖区租金等。月末按约当产量法将成本在出栏（销售）、转栏和期末存栏哺乳仔猪之间分配，死亡哺乳仔猪成本由活体承担。以上期末存栏约当比按存栏猪平均饲养天数与饲养周期总天数的比例确定。

B、保育仔猪。本公司将 30kg 以下，在种猪场保育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保育仔猪，归集在“保育仔猪”科目统一核算。保育仔猪饲养周期约为 30 天，饲养期满通过筛选转栏，按照育成种猪饲养或出栏销售。保育仔猪成本包括转入哺乳仔猪成本、领用的饲料、药品、分摊的折旧、工资薪酬、水电费、养殖区租金等。月末按约当产量法将仔猪成本在出栏、转栏和期末存栏保育仔猪之间分配，死亡保育仔猪发生的成本中哺乳仔猪成本转入管理费用——流动资产损失，其余成本由活体承担。以上期末存栏约当比按存栏猪平均饲养天数与饲养周期总天数的比例确定。

C、育成种猪。本公司将 30kg 以上，在育成舍喂养的生猪统称为育成种猪，归集在“育成种猪”科目统一核算。育成种猪饲养周期约为 105 天，饲养期满后通过筛选转栏按照后备猪饲养或出栏销售。育成种猪成本包括转入幼猪成本、领用的饲料、药品、分摊的折旧、工资薪酬、水电费、养殖区租金等。月末按约当

产量法将种猪成本在出栏、转栏和期末存栏育成种猪之间分配，死亡育成种猪发生的成本中保育仔猪成本转入管理费用——流动资产损失，其余成本由活体承担。以上期末存栏约当比按存栏猪平均饲养天数与饲养周期总天数的比例确定。

5、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6、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

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

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

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和合营企业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5、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投资方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应当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进行结转;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五）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家具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取得时按照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以该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固定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换入的固定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固定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其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3	4.85
机器设备	10	3	9.70
运输设备	10	3	9.70
电子设备	5	3	19.40
办公家具	5	3	19.40

5、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6、固定资产的处置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7、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

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六)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

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七）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

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八）生物资产

1、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

生物资产是指与生产相关的有生命的（即活的）动物和植物。

2、生产资产的分类

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指为繁育仔猪而喂养的种猪，包括纯种猪及用于配种的公猪。

3、生物资产的初始计量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猪）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成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是指生产性生物资产进入正常生产期，可以多年连续稳定繁育生猪。

4、生物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按各类生物资产估计的使用年限扣除残值后，确定折旧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种猪	3	5	31.67

（3）生物资产减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处理。

（十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证书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6、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商誉不摊销，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

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且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长期待摊费用

对于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作为长期待摊费用按预计受益年限分期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则将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三）预计负债

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

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二十四）职工薪酬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同时建立了补充养老保险制度），相应的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六)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采用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确定依据为：

- (5)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6)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2、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情况进行处理：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二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经营租赁与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承租方承担了应由出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

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母公司；
- 2、子公司；
- 3、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十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级次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 出资额 (万元)	实质上构 成对子公 司净投资 的其他项 目余额(万 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 比例 (%)	是否 合并 报表	少数 股东 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中用 于冲减少 数股东损 益的金额	组织机构 代码
潍坊广利 畜牧科技 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 司(法人独 资)	寿光市	生 猪 养 殖、经营	10,000.00	生猪养殖、经营	10,000.00	-	100	100	是	-	-	59264257-5
山东天润 畜牧科技 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 司(法人独 资)	山东省莱 城区文化 中路	生 猪 养 殖、经营	1,000.00	生猪繁育及品 种改良技术开 发;新型饲料生 产技术的研发	1,000.00	-	100	100	是	-	-	59263100-8
江苏天润 农业科技 有限公司	2	有限责任公 司(法人独 资)	赣榆县城 西镇岗尚 村	生 猪 养 殖、繁育、 销售	3,000.00	生猪养殖、繁 育、销售	-	-	100	100	是	-	-	09373606-07
日照鲁光 利农牧有	2	有限责任公 司(法人独	山东省日 照市国际	农技研发 转让: 苗	50.00	农业技术研发 和转让: 苗木、	-	-	100	100	是	-	-	31276616-0

限公司		资)	海 洋 城 341 省道 路北	木、花卉、 中草药种 植、销售		花卉、中草药的 种植和销售。								
日照市原 种猪场	3	企业非法人	日照街道 安吉庄子	生育、繁 殖、销售	50.00	生育、繁殖、销 售	-	-	100	100	是	-	-	74899486-9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二)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三)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无

(四)结构化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五)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六)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 3 家，原因为：新设立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和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一家日照市原种猪场。

2、本期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子公司山东天润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已经注销。

(七)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

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	-1,520.94	-1,520.94
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485,020.19	-485,020.19
日照市原种猪场	220,873.26	-157,901.54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山东天润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10,108,031.47	25,959.28

(八)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为合并日，取得了日照市原种猪场100%的权益。

2、合并日的确定依据：以办理工商变更结束为依据

3、被合并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被合并方	属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判断依据	同一控制的实际控制人	合并本期年初至合并日的指标		
			收入	净利润	经营活动现金流
日照市原种猪场	与本公司同受葛长利最终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	葛长利	-	-157,901.54	1,031,408.31

(九)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十) 本期出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而减少子公司

无

(十一) 本期出售股权未丧失控制权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无

(十二) 投资性主体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

无

(十三)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十四) 本期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十五)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无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说明

(一) 公司收入、利润及毛利率情况

1、按产品分类公司收入及成本情况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种猪销售	37,218,898.30	18,608,914.72	24,070,321.56	12,549,509.16
肉猪销售	20,026,223.30	22,540,150.38	14,484,760.20	19,688,133.85
精液销售	114,085.72	-	18,956.00	8,660.50
合计	57,359,207.32	41,149,065.10	38,574,037.76	32,246,303.51

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比2013年增长了48.70%，主要原因是种猪的销售增长较快。2014年度种猪、肉猪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分别为54.63%、38.26%。公

司种猪精液销售收入占比较少。

2、公司成本构成

单位：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32,097,147.10	78.00%	27,867,824.76	86.42%
人工费用	1,333,284.27	3.24%	976,300.30	3.03%
制造费用	7,718,633.73	18.76%	3,402,178.44	10.55%
合计	41,149,065.10	100.00%	32,246,303.51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原材料构成，原材料主要为饲料和药品；人工费用主要为生产区人员工资；制造费用分为生物性资产折旧、固定资产折旧等。

2013 年度公司原材料成本偏高的主要原因为豆粕、玉米等饲料的市场价格出现的一定幅度的上涨，从而导致公司采购金额提高。

3、公司产品毛利率

单位：元

产品名称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种猪销售	37,218,898.30	64.89%	18,608,914.72	45.22%	50.00%
肉猪销售	20,026,223.30	34.91%	22,540,150.38	54.78%	-12.55%
精液销售	114,085.72	0.20%	-	-	-
合计	57,359,207.32	100.00%	41,149,065.10	100.00%	28.26%
产品名称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营业成本	占比	毛利率
种猪销售	24,070,321.56	62.40%	12,549,509.16	38.92%	47.86%
肉猪销售	14,484,760.20	37.55%	19,688,133.85	61.06%	-35.92%
精液销售	18,956.00	0.05%	8,660.50	0.03%	54.31%

合计	38,574,037.76	100.00%	32,246,303.51	100.00%	16.40%
----	---------------	---------	---------------	---------	--------

2014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28.26%，比 2013 年度 16.40% 有大幅度提高，主要原因是 2013 年肉猪市场价格偏低，从而降低了公司肉猪销售的毛利率，进入 2014 年，随着猪肉价格的回暖，肉猪销售价格出现一定回升，同时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也相应提高。虽然肉猪市场价格出现较大波动，但种猪的毛利率变化相对较小，2014 年度、2013 年度公司种猪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50.00%、47.86%。

4、公司利润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7,245,121.60	38,555,081.76
其他业务收入	114,085.72	18,956.00
营业成本	41,149,065.10	32,246,303.51
营业利润	6,779,863.25	-1,689,947.77
利润总额	7,004,152.41	623,629.83
净利润	7,003,489.16	621,063.02

2014 年度公司净利润比 2013 年度大幅度增长，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度受到肉猪市场价格剧烈波动的影响，2013 年度营业利润出现大幅下降，从而影响到 2013 年度公司净利润水平。2014 年，随着猪肉价格的企稳，公司净利润逐步回升。

(二) 公司主要费用的变化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57,359,207.32	38,574,037.76
销售费用	74,103.53	63,754.31
管理费用	9,064,548.72	7,590,658.27
财务费用	797,154.83	175,812.21
	占比 (%)	占比 (%)

销售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0.13	0.17
管理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5.80	19.68
财务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	1.39	0.4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不大，主要原因系公司的销售模式为客户主动上门进行采购，公司产品在一定区域内拥有良好的口碑，通常情况下，公司在现有规模下，不需要建立销售渠道。现阶段下，公司的销售部门主要负责业务的推广。

公司管理费用虽然相对销售费用较大，但整体上占营业收入比例稳定在 20% 以下。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和利息收入，2013 年公司借款 1,000 万元，2014 年公司借款 95,000,000 元。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10,000.00	2,280,08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39.16	38,897.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6,439.16	2,318,977.60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为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具体性质和内容	形式	取得时间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大型沼气工程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2008年财政下达大型沼气工程70万补助资金报账提款	货币	2013年12月31日	-	280,000.00
农业龙头企业奖励补助资金	财政扶持资金	货币	2013年11月15日	-	2,000,080.00
农业产业化省级财政扶持项目	企业贷款贴息	货币	2014年12月04日	210,000.00	-
合计	--	--	--	210,000.00	2,280,080.00

（四）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1、公司缴税的主要税种

（1）增值税

本公司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本公司之子公司为小规模纳税人。本公司按应税收入 17%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本公司之子公司按应税收入的 3%的征收率征收增值税（税收优惠除外）。

（2）城市维护建设税：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3）教育费附加：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实际缴纳流转税的 3%计缴教育费附加。

（4）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及子公司按《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确定应纳税所得额，按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个人所得税：本公司支付给职工的工资薪金等个人所得，依税法规定代扣缴个人所得税。

2、公司税收优惠政策

（1）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因此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生猪、家禽等自产农产品可免缴增值税。

2014 年 1 月 9 日，山东省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准予公司减免增值税，免征期限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3 月 12 日，山东省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准予公司减免增值税，免征期限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从事牲畜、家禽的饲养以及农产品初加工的所得，可免征企业所得税。

2015年3月31日，山东省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公告》，确认公司符合法定条件、标准，准予减免企业所得税，免征期限2014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23日，山东省日照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确认公司符合法定条件、标准，准予减免企业所得税，免征期限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五）公司主要资产情况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 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	-	197,206.54	-	-	507,561.24
其中：人民币	197,206.54	1.00	197,206.54	507,561.24	1.00	507,561.24
银行存款	-	-	39,478,350.05	-	-	12,649,206.78
其中：人民币	39,274,485.33	1.00	39,274,485.33	12,419,149.23	1.00	12,419,149.23
欧元	27,327.71	7.46	203,864.72	27,326.32	8.4189	230,057.55
其他货币资金	-	-	3,500,000.00	-	-	-
其中：人民币	3,500,000.00	1.00	3,500,000.00	-	-	-
合计	--	-	43,175,556.59	--	-	13,156,368.02

公司欧元主要为采购种猪时兑换的欧元。

2、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	-	-	512,000.00	15.20	25,600.00
1 至 2 年	-	-	-	2,857,000.00	84.80	285,700.00
2 至 3 年	-	-	-	-	-	-
3 至 4 年	-	-	-	-	-	-
4 至 5 年	-	-	-	-	-	-
5 年以上	-	-	-	-	-	-
合计	-	-	-	3,369,000.00	100.00	311,3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不大，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无应收账款，主要原因系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产品销售款，公司的销售模式主要为客户上门采购。根据《公司现金管理制度》，客户在公司采购时，公司严格控制现金交易，通常情况下在与客户达成交易意向后，要求客户在附近的银行汇款，确认汇款金额后，公司即向客户提取商品。

3、预付账款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1 年以内	18,683,323.61	57.32	6,284,809.60	27.27
1 至 2 年	2,647,432.64	8.12	10,747,220.00	46.63
2 至 3 年	10,747,220.00	32.98	6,014,619.05	26.10
3 年以上	516,079.00	1.58	-	-
合计	32,594,055.25	100.00	23,046,648.65	10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王仕刚	第三方	9,48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青岛鑫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8,097,320.00	2-3年	未到结算期
青岛鲁桥贸易有限公司	第三方	8,201,960.00	1-3年	未到结算期
山东四方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第三方	1,187,5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福州北环环保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第三方	670,000.00	1年以内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27,636,780.00	--	--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工程预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无预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451,108.39	0.83	81,985.67	18.17
其他组合	53,785,164.44	99.17	-	-
组合小计	54,236,272.83	100.00	81,985.67	18.1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4,236,272.83	100.00	81,985.67	18.17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	399,112.50	72.68	25,746.30	6.45
其他组合	150,000.00	27.32	-	-
组合小计	549,112.50	100.00	25,746.30	6.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49,112.50	100.00	25,746.30	6.45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较大的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53,785,164.44	99.17
合计	--	53,785,164.44	99.17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主要为关联方借款，截至本转让说明出具日，关联公司已经支付了该款项，并附带银行同期利息。

5、存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9,275.31	-	859,275.31	3,647,052.26	-	3,647,052.2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3,661,925.56	-	13,661,925.56	18,258,793.63	-	18,258,793.63
合计	14,521,200.87	-	14,521,200.87	21,905,845.89	-	21,905,845.89

公司存货中，原材料主要为药品、饲料等。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原材料市场价格相对较高，同时公司减小了生产规模，控制种猪存栏数，因此公司减少了原材料的采购。

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哺乳仔猪、保育仔猪和育成仔猪，具体分类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哺乳仔猪	227,836.38	367,061.67
保育仔猪	457,442.63	1,129,795.47
育成种猪	12,976,646.55	16,761,936.49
合计	13,661,925.56	18,258,793.63

6、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子公司	-	-	-	-
合营企业	-	-	-	-
联营企业	-	-	-	-
其他	530,000.00		530,000.00	
合计	530,000.00	-	530,000.00	-

被投资单位主要信息

被投资单位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日照市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500,000.00	500,000.00	-	500,000.00
日照市养猪业协会	30,000.00	30,000.00	-	30,000.00
合计	530,000.00	530,000.00	-	530,000.00

注：日照市鲁光利动物研究所是本公司投资举办的民办非企业单位，日照市养猪业协会是日照市原种猪场投资举办的社团法人

7、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39,519,597.38	146,675.00	4,000,000.00	35,666,272.38
房屋及建筑物	23,244,394.00	41,760.00	-	23,286,154.00
机器设备	7,171,432.38	6,800.00	-	7,178,232.38
运输工具	3,454,003.00	81,556.00	-	3,535,559.00
电子设备	5,200,232.00	16,559.00	4,000,000.00	1,216,791.00
办公设备	449,536.00	-	-	449,536.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346,837.86	2,258,728.45	3,880,000.00	14,725,566.31
房屋及建筑物	5,878,352.21	1,124,538.88	-	7,002,891.09
机器设备	4,730,291.76	697,168.88	-	5,427,460.64
运输工具	528,573.45	338,335.54	-	866,908.99
电子设备	4,926,602.61	49,995.42	3,880,000.00	1,096,598.03
办公设备	283,017.83	48,689.73	-	331,707.56
三、账面净值合计	23,172,759.52	---	---	20,940,706.07
房屋及建筑物	17,366,041.79	---	---	16,283,262.91
机器设备	2,441,140.62	---	---	1,750,771.74
运输工具	2,925,429.55	---	---	2,668,650.01
电子设备	273,629.39	---	---	120,192.97
办公设备	166,518.17	---	---	117,828.44
三、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四、账面价值合计	23,172,759.52	---	---	20,940,706.07
房屋及建筑物	17,366,041.79	---	---	16,283,262.91
机器设备	2,441,140.62	---	---	1,750,771.74
运输工具	2,925,429.55	---	---	2,668,650.01
电子设备	273,629.39	---	---	120,192.97
办公设备	166,518.17	---	---	117,828.44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养殖基地建设的办公用楼、厂房等农用辅助设施，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58.71%，不存在减值迹象。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为房屋建筑物，具体情况请参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业务关键资源要素之（五）固定资产情况”。

8、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寿光厂房工程	7,493,264.00	-	7,493,264.00	7,436,912.00	-	7,436,912.00
潍坊4000头基础母猪智能化科技园厂房工程	27,355,000.00	-	27,355,000.00	27,355,000.00	-	27,355,000.00
防腐工程	400,000.00	-	400,000.00	240,000.00	-	240,000.00
沼气处理工程	280,365.10	-	280,365.10	251,004.10	-	251,004.10
收购资产项目	14,550,000.00	-	14,550,000.00	-	-	-
其他工程	1,400,197.84	-	1,400,197.84	262,026.00	-	262,026.00
合计	51,478,826.94	-	51,478,826.94	35,544,942.10	-	35,544,942.10

公司在建工程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资金来源
寿光厂房工程	7,436,912.00	56,352.00	-	-	7,493,264.00	自筹
潍坊4000头基础母猪智能化科技园厂房工程	27,355,000.00	-	-	-	27,355,000.00	自筹
防腐工程	240,000.00	160,000.00	-	-	400,000.00	自筹

沼气处理工程	251,004.10	29,361.00	-	-	280,365.10	自筹
收购资产项目	-	14,550,000.00	-	-	14,550,000.00	自筹
其他工程	262,026.00	1,179,931.84	41,760.00	-	1,400,197.84	自筹
合计	35,544,942.10	15,975,644.84	41,760.00	-	51,478,826.94	--

9、生产性生物资产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种类包括：大白、长白、杜洛克、巴克夏，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1) 生产性生物资产原值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种猪	9,068,530.15	-	5,368,059.77	3,700,470.38
合计	9,068,530.15	-	5,368,059.77	3,700,470.38

(2) 生产性生物资产累计折旧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种猪	3,030,595.82	1,947,446.22	2,514,792.72	2,463,249.32
合计	3,030,595.82	1,947,446.22	2,514,792.72	2,463,249.32

(3)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无。

(4) 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种猪	1,237,221.06	6,037,934.33
合计	1,237,221.06	6,037,934.33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大幅减少的原因系收到猪肉市场价格下降以及原材料价格上升的影响，公司有意控制了生产规模，减少了种猪核心种群，从

而导致生产性生物资产大幅减少。

10、无形资产

单位：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272,431.56	-	-	31,272,431.56
土地使用权	31,272,431.56	-	-	31,272,431.5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34,613.40	648,586.53	-	3,383,199.93
土地使用权	2,734,613.40	648,586.53	-	3,383,199.93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8,537,818.16	-	-	27,889,231.63
土地使用权	28,537,818.16	-	-	27,889,231.63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8,537,818.16	-	-	27,889,231.63
土地使用权	28,537,818.16	-	-	27,889,231.63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土地权证编号	使用人	土地位置	取得日期	用地性质	终止日期	面积(m ²)	使用权类型	他项权利项
日国用(2013)第005668号	鲁光利	日照市涛雒镇嵩岭村村北、341省道北侧	2013/7/9	科教	2063/6/9	107,414	出让	抵押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剩余摊销期限
土地租赁费	6,633,762.07	500,000.00	408,827.66	-	6,724,934.41	18年
合计	6,633,762.07	500,000.00	408,827.66	-	6,724,934.41	18年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公司子公司、分公司的土地租赁款，具体土地租赁

情况请参考“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业务资源要素之（二）公司主要资产资质情况之 3、土地租赁情况”。

12、资产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337,046.30	56,239.37	311,300.00	-	81,985.67
合计	337,046.30	56,239.37	311,300.00	-	81,985.67

公司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的坏账计提准备。

（六）主要负债情况

1、短期借款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10,000,000.00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	-
合计	-	10,000,000.0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负债为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签署的编号为【建日东借 20130802 号】借款合同项下的银行贷款。

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其中：下一年度将到期的金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500,000.00	3,500,000.00	-

类别	期末余额	其中：下一年度将到期的金额	年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
合计	3,500,000.00	3,500,000.00	-

公司应付票据明细如下：

承兑日期	到期日期	票号	收款人	金额
2014/10/28	2015/1/28	22608974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50,000.00
2014/10/28	2015/1/28	22608975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20,000.00
2014/11/7	2015/2/7	22608983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
2014/11/20	2015/2/20	22608996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40,000.00
2014/11/20	2015/2/20	22608998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
2014/12/2	2015/3/2	22609001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12/9	2015/3/9	22609011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2014/12/16	2015/3/16	22609024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
2014/12/23	2015/3/23	22609026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10,000.00
2014/12/29	2015/3/29	22609037	山东安佑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0
2014/12/29	2015/3/29	22609038	连云港正大农牧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合计				3,500,000.00

3、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895,360.50	6,388,623.70
1-2年（含2年）	3,691,966.60	257,487.50
2-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	-
合计	6,587,327.10	6,646,111.20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大额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寿光康正牧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年

公司大额应付账款主要系公司资产收购的尾款。

4、预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238,734.00	-
合计	238,734.00	-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客户的采购款,金额不大。

5、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短期薪酬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3,789.90	3,210,059.72	3,205,115.78	508,733.84
二、职工福利费	-	14,004.90	14,004.90	-
三、社会保险费	25,313.18	132,984.78	140,010.49	18,287.47
合计	529,103.08	3,573,064.25	3,548,703.85	553,463.48

6、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	-
营业税	-	-
企业所得税	-	223.50
个人所得税	4,149.27	3,515.67
其他	-	-
合计	4,149.27	3,739.17

公司税收情况详见“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及说明之（四）公司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税的主要税种”。

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85,777.78	-
企业债券利息	-	-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	-
合计	185,777.78	-

8、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股东股利	27,000,000.00	-
合计	27,000,000.00	-

该应付股利为公司向股东中科汇通、成长壹号的应付股利。详见“六、（一）股利分配政策”。

9、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7,617,001.39	13,758,209.44
1-2年(含2年)	1,482.55	6,750.00
2-3年(含3年)	-	257,368.00
3年以上	14,931.20	-
合计	7,633,415.14	14,022,327.44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中金额较大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青岛鑫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7,600,000.00	工程保证金	--

2012年4月20日，本公司与青岛鑫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鑫福泰实业有限公司、及济南鑫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

包合同》，约定工期 120 天，固定总包价格为 5220 万元，已实际支付 3022 万元。该项目是位于寿光市的 4000 头基础母猪养殖基地工程项目，自 2012 年 6 月开工，至今尚未完工，且因存在质量问题，本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30 日提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申请和解，2014 年 1 月 15 日，本公司与被告签订了《和解备忘录》，被告支付 760 万元保证金、六台轿车以及座落于胶州市营海镇马家庄的养鸡场作为抵押，并继续履行原工程合同。但被告施工未结束再次违约，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6 月 20 日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司法鉴定，法院已受理正在鉴定中。

该其他应付款为被告支付的保证金。

1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类别	币种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人民币	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0	-
合计	--	--	95,000,000.00	-

(2) 长期借款明细表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建设银行日照东港支行	2014-3-5	2018-3-5	人民币	7.04	-	65,000,000.00
建设银行日照东港支行	2014-9-15	2018-3-5	人民币	7.04	-	30,000,000.00
合计	--	--	--	-	-	95,000,000.00

11、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泰山学者项目	593,800.00	-
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中央专项资金	1,000,000.00	-
合计	1,593,800.00	-

公司专项应付款具体情况如下：

1、日财教指[2014]44号

2014年度根据山东省财政厅鲁财教指[2014]70号文件，日照市财政局下达本单位泰山学者种业计划项目专项资金预算指标60万元，用于种业计划专家及成员津贴，专款专用。

2、日财教指[2014]5号

2014年度根据山东省财政厅鲁财教指[2013]150号文件，日照市财政局下达本单位2014年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中央专项资金预算指标50万元，用于生猪养殖。

3、日财教指[2013]14号

2014年度根据山东省财政厅鲁财教指[2013]31号文件，日照市财政局下达本单位2013年现代农业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中央专项资金预算指标50万元，用于生猪养殖。

（七）所有者权益情况

1、实收资本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实收资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葛长利	5,680,000.00	48.28	41,151,600.00	-	46,831,600.00	48.28

刘泽云	4,320,000.00	36.72	31,298,400.00	-	35,618,400.00	36.72
中科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372,500.00	11.67	-	1,372,500.00	-	-
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2,200.00	3.33	2,841,500.00	-	3,233,700.00	3.33
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	-	7,338,800.00	549,000.00	6,789,800.00	7
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4,526,500.00	-	4,526,500.00	4.67
合计	11,764,700.00	100	87,156,800.00	1,921,500.00	97,000,000.00	100

注：1、2014年3月，中科汇通（天津）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2、2014年3月经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同意，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与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的54.90万元股权（占注册资本的4.67%）转让给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014年3月，根据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8,523.53万元，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形式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76.47万元增加至人民币9,700.00万元。其中，股东葛长利由原始投资人民币568.00万元增至人民币4,683.16万元，股东刘泽云由原始投资人民币432.00万元增至人民币3,561.84万元，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由原始投资人民币82.35万元增至人民币678.98万元，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由原始投资人民币54.90万元增至人民币452.65万元，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原始投资人民币39.22万元增至人民币323.37万元。

2、资本公积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	--	--	--	--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88,235,300.00	-	85,235,300.0	3,000,00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378,774.80	-	-	378,774.80
合计	88,614,074.80	-	85,235,300.0	3,378,774.80

资本公积的说明：2014 年 3 月，根据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章程，公司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8,523.53 万元，以资本公积转增实收资本形式增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176.47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9,700.00 万元。其中，股东葛长利由原始投资人民币 568.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683.16 万元，股东刘泽云由原始投资人民币 432.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3,561.84 万元，中科汇通（山东）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由原始投资人民币 82.35 万元增至人民币 678.98 万元，常州市中科招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由原始投资人民币 54.90 万元增至人民币 452.65 万元，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原始投资人民币 39.22 万元增至人民币 323.37 万元。

(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	--	--	--	--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88,235,300.00	-	-	88,235,300.00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378,774.80	-	378,774.80
合计	88,235,300.00	378,774.80	-	88,614,074.80

资本公积的说明：2014 年，日照市原种猪场及其投资的日照市养猪业协会原合伙人退伙，日照鲁光利农牧有限公司、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新入伙，因为最终控制人均均为葛长利，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资本公积。

3、盈余公积

(1)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5,882,350.00	914,531.16	-	6,796,881.16
合计	5,882,350.00	935,330.96	-	6,817,680.96

(2)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5,882,350.00	-	-	5,882,350.00
合计	5,882,350.00	-	-	5,882,350.00

4、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24,684,739.25	24,063,676.23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24,184,739.25	24,063,676.23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09,121.68	621,063.02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4,531.16	-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应付投资者红利	27,000,000.00	-	-
转作资本的投资者红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73,697.25	24,684,739.25	-

五、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依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公司关系
葛长利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刘泽云	实际控制人之一，公司董事
潍坊广利	全资子公司
江苏天润	全资子公司
鲁光利农牧	全资子公司
日照市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民办非企业单位（持股比例100%）
日照市原种猪场（有限合伙）	控股企业非法人（鲁光利农牧、江苏天润合计持股100%）
日照市养猪业协会	社团法人（原种猪场持股100%）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	关联关系
毕坤	董事
王爱国	董事
刘伟	董事
徐厚丽	监事
董彬	监事
段淑升	监事
王龙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刘炳岩	财务总监

陈其美	副总经理
-----	------

(2) 关联法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中科汇通	股东，与中科招银、成长壹号为一致行动人
中科招银	股东，与中科汇通、成长壹号为一致行动人
成长壹号	股东，与中科汇通、中科招银为一致行动人
科工贸	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融发投资	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元亨实业	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日照市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公司举办的民办非企业法人
日照市养猪业协会	公司举办的社团法人

1) 科工贸:

公司名称	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场
公司住所	日照市街道东安家庄子北
法定代表人	葛长利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畜禽良种养殖、销售；生物链养殖项目研究、开发；销售饲料、土特产品、种苗、副食品、五金交电、钢材、木材、建材（不含危化品）；农业机械、办公自动化设备租赁（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1993 年 7 月 26 日
注册号	371100018011964

2) 融发投资:

公司名称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日照市沿海公路西侧、日照电厂北侧

法定代表人	葛蕾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项目投资（不含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及国家禁止及专项许可项目）；销售初级农产品（不含食品）、木制品；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3 月 20 日
注册号	37100200001395

3) 元亨实业：

公司名称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住所	日照市开发区沿海路（蔡家滩林场）
法定代表人	王龙
注册资本	1,601 万元
经营范围	销售农产品（不含食品）、钢材、五金交电、矿产品、建材、木制品、汽车（不含九座以下轿车）、化工产品（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及国家专项许可产品）；普通货物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业务。
成立日期	2004 年 5 月 28 日
注册号	371100228022766

4) 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公司名称	日照市鲁光利动物研究所
公司住所	国际海洋城嵩岭村北
法定代表人	葛长利
注册资本	50 万元
经营范围	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加强与学术机构和专家学者的联系，开展学术交流、培训及讲座活动。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23 日

注册号	民政字第 L00430 号
-----	---------------

5) 日照市养猪业协会:

公司名称	日照市养猪业协会
公司住所	日照街道办事处新村南
法定代表人	葛长利
注册资本	3 万元
经营范围	制定行业标准, 组织展览、订货, 开展技术合作交流, 技术培训, 科技服务与普及, 维护会员权益, 调处贸易纠纷, 承办政府及相关部门委托的工作。
成立日期	2005 年 8 月 10 日
注册号	鲁社证字第 L0235 号

(二)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等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关联方有关购销商品的关联交易。

2、关联担保请款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140,000,000.00	2013-5-31	2015-7-3	否
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95,000,000.00	2014-3-5	2018-3-5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2013年5月31日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13建东最高额001号”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提供贷款担保，担保期限为2013年5月31日至2015年7月3日，担保限额为14,000.00万元。

(2) 2014年3月5日，鲁光利与建行东港支行签订了“建日东抵(2014)001号”抵押合同，鲁光利以其拥有的“日国用(2013)第005668号”土地使用权为潍坊广利与建行东港支行签订的“建日东固贷(2014)00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项下的6,500万元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3) 2014年9月13日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日照东港支行签订了编号为“建日东抵(2014)002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中约定山东鲁光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日国用(2013)第005668号土地使用权为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为2014年8月22日至2015年8月22日，担保限额为3,000.00万元。

3、关联方往来余额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山东融发投资有限公司	53,785,164.44	-
日照市元亨实业有限公司	-	250,000.00
日照市科工贸畜禽良种总场	-	11,723,191.29
刘泽云	-	2,019,912.00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融发投资已还清以上款项。同时，公司控股股东承诺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关联交易，避免出现类似情形。

(三)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未针对关联方交易制定相应的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

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决策与执行程序。

六、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会计报表附注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或有事项

2012年4月20日，本公司与青岛鑫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鑫福泰实业有限公司、及济南鑫福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了《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约定工期120天，固定总包价格为5220万元，已实际支付3022万元。该项目是位于寿光市的4000头基础母猪养殖基地工程项目，自2012年6月开工，至今尚未完工，且因存在质量问题，本公司于2013年9月30日提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被告申请和解，2014年1月15日，本公司与被告签订了《和解备忘录》，被告支付760万元保证金、六台轿车以及座落于胶州市营海镇马家庄的养鸡场作为抵押，并继续履行原工程合同。但被告施工未结束再次违约，本公司已于2014年6月20日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司法鉴定，法院已受理正在鉴定中。

（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的日后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的重要事项。

七、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一次资产评估，用于公司整体变更参考，具体情况如下：

2015年1月28日，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中瑞评报字[2015]030011049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

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63,997,400.00 元。2015 年 3 月 1 日，鲁光利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拟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 113,301,688.69 元，按照 1:0.856121 的比例折股 9,7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八、最近两年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约定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二）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2011 年 11 月 9 日，中科汇通、成长壹号与公司及股东葛长利、刘泽云签订《增资协议》，以 9,000 万元向公司增资，并取得公司 176.47 万股；同日，三方签署了《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约定若公司净利润指标低于一定数额，以中科系股东受让股权或公司大股东回购股权的价格向中科系股东进行补偿。

2014 年 12 月，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以公司 2014 年度未分配利润向股东

中科汇通、成长壹号进行利润分配，分配金额合计为 2,700 万元，分配比例为中科汇通 77.78%、成长壹号 22.22%，股东葛长利、刘泽云放弃利润分配，并出具了关于利润分配股东会决议。

2015 年 4 月 1 日，葛长利、刘泽云与中科汇通、中科招银、成长壹号签署了关于《增资协议的补充协议》的《解除协议》，其中约定，在公司在向股东中科汇通、成长壹号完成合计 2,700 万元利润分配后，《增资协议之补充协议》项下的各项权利和义务自动终止，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

（三）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201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应到股东 5 人，实到 5 人，会议作出决议，根据《公司法》及最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定公司 2014 年度向股东利润分配 2,700 万元，其中向中科汇通（深圳）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的分配比例为 77.78%，分红金额 2,100 万元，向深圳市东方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分配比例为 22.22%，分红金额为 600 万元。

九、主要控股子公司财务数据

（一）潍坊广利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200,704,790.17	40,279,284.38
负债合计	102,791,457.78	30,950,644.38
所有者权益总计	97,913,332.39	9,328,640.00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415,307.61	-275,774.16

（二）江苏天润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	28,783,327.91	-
负债合计	29,268,348.10	-
所有者权益总计	-485,020.19	-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485,020.19	-

十、风险因素及对策

（一）公司股份转让受限提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由于股份公司成立至今不足一年，故同时作为公司发起人的现所有股东于公司成立满一年之前不可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发起人无可以报价转让的股份。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葛长利和刘泽云夫妇，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本公司 85.00% 的股份，因此，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可能利用其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系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刘泽云夫妇做出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不会利用其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地位，通过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经营决策以及通过不公允的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三）关联资金往来的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关联公司存在与公司之间的资金往来现象。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认定进行了明确，并规定了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公司管理层逐步增强规范运作的意识，公司与关联公司之间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规模持续减少。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清理了关联方的资金往来。

但是，由于公司股份制改造时间较短，对转让说明书签署之后可能发生的关联资金往来，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相关治理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同时，如果实际控制人不当利用其控制地位，在公司治理制度框架内继续发生关联资金往来，有可能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

对此，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对于挂牌后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

（四）养殖疫情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原种约克夏（大白）、长白猪、杜洛克的繁育、饲养、销售，育肥猪的饲养、销售。

近年来我国生猪生产中的疫病情况明显增多，例如高致病性蓝耳病、猪圆环病毒病、猪细小病毒病等。公司目前采用现代化、工厂化、集约化、规模化的生猪养殖方式，如果养殖场爆发疫病，将会给养殖场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对公司的财产安全和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为降低疫病集中爆发的风险，公司的养殖场均建在远离公路、城镇、学校等公共场所以及其他畜禽养殖场所或养殖小区的区域，并远离屠宰场、畜产品加工厂、垃圾及污水处理厂、风景旅游区、水源保护区等场所，采取了严密的疫情联防措施。

公司成立以来，未发生过重大疫情，但是，并不排除未来发生动物疫情的可能，一旦发生疫情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饲料药品等，其中玉米、豆粕为饲料的主要组

成部分。

近年来，我国玉米、豆粕的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如果受到不利天气变化的影响导致玉米、大豆产量下降或受到玉米、豆粕下游的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玉米或豆粕价格将会大幅波动。从长期来看，生猪价格及种猪价格会消化饲料、玉米、豆粕等原材料的价格波动造成的影响。但是从短期来看，饲料中玉米与豆粕价格的上涨，将会对种猪生产企业的生产成本及净利润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将通过消除企业内部的成本、寻求新的供应渠道、适度调整饲料库存、延伸产业链等措施，应对原材料价格上涨。

（六）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以盈利能力较强的纯种猪的繁育扩繁为核心业务，同时产品销售结构中有一定比例的肉猪产品，其中核心种猪业务产品是生猪养殖行业上游和基础，因此，公司盈利能力不可避免的受到生猪和猪肉价格波动的影响。

目前，我国生猪养殖行业发展尚不成熟，随着国家政策扶持力度的逐步加大、养猪结构的转型及品种改良进度的加快，生猪养殖行业价格走势将趋于稳定。

公司将通过适度调节种猪、育肥猪的出栏和销售比例，拓展销售渠道，加强育种、疫情防疫等环节，降低生产成本、强化公司成本优势，以提高公司产品的毛利率。

（七）未决诉讼的风险

1. 潍坊广利与青岛鑫福泰国际贸易有限公司、青岛鑫福泰实业有限公司、刘伟、郭成章（以下简称被告）工程承包合同纠纷案。

2012年4月20日，潍坊广利与承包方就寿光市的4000头基础母猪养殖基地工程项目签订了《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因承包方拖延工期及工程项目不符合公司要求，潍坊广利于2013年9月30日提向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令确认双方签订的《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无效，被告返还工程款3022万元，被告赔偿给直接损失1900万元及间接损失，废止《建筑（设备）安装工程承包合同》及相关的《补充协议书》等。2013年10

月 10 日，日照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2014 年 9 月 15 日，双方选定山东建筑设计院进行质量鉴定，山东正源和信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进行价格鉴定。目前该案正在进行鉴定。

2. 公司与康正牧业资产收购合同纠纷案。

2013 年 4 月 28 日，康正牧业以未支付《资产收购合同补充协议》约定的资产出售款 530.71 万元为由，将挂牌主体及寿光分公司起诉至潍坊市中级人民法院。挂牌主体依据《资产收购合同》约定的仲裁条款，以康正牧业虚构《资产收购合同补充协议》为由向日照市仲裁委申请仲裁，康正牧业依据《资产收购合同补充协议》关于管辖权的约定提出管辖权异议。2013 年 7 月 4 日，日照市仲裁委就挂牌主体与康正牧业资产收购合同纠纷一案作出“（2013）日仲字第 92 号”《日照仲裁委员会决定书》，驳回康正牧业的管辖权异议申请。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仲裁过程中。

3、针对公司存在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出具了《承诺函》，承诺将代替公司对可能出现的败诉、赔偿等判决结果承担相应责任。

（八）土地租赁相关的风险

公司租赁的农村土地分别位于寿光市纪台镇、寿光市孙家集街道和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县。公司在租赁农村土地时存在租赁程序未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的情况，以及租赁期限超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因此公司存在土地租赁方面的瑕疵。

针对土地租赁事项，公司均取得了租赁土地所在地相关政府部门及国土管理部门的确认。2015 年 3 月 19 日，寿光市国土资源局分别对纪台镇、孙家集街道农村土地租赁事项出具了《确认函》，确认公司（分别为寿光分公司、潍坊广利）租赁的上述两块土地不存在土地违法现象，用地合法合规。2015 年 4 月 17 日，江苏省连云港市赣榆区国土资源局出具了《证明》，证明公司（江苏天润）租赁的农村土地不存在违法用地行为。

（九）不能办理房产证书的风险

公司部分房产系为猪舍管理而建设的生产配套设施，建于租用的农用地之上，故无法办理房屋所有权证书，由于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书，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葛长利承诺：“若因房屋建筑物无法取得房产证，而导致蓝思种业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形，本人将以个人名义代替蓝思种业接受相关处罚。”

（十）人才流失的风险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培养和积聚了一批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并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制度和措施，形成了公司主要的竞争优势。公司拟通过股权激励等措施不断完善公司人才建设，以加强员工凝聚力。从以往情况看，公司未发生大量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问题，团队保持稳定。但是由于养猪行业工作环境相对较差、长时间生活隔离、生活单调乏味等原因，容易出现懂技术、有能力的技术人员流失。因此，如果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稳定发展。

公司将加强品牌建设宣传力度，扩大公司知名度，同时积极建立人才培养机制，制定并适度开展股权激励政策，加强公司人力资源建设。

（十一）公司治理风险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在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方面存在一些瑕疵，例如：三会会议文件保存不完整；董事、监事任期届满，未定期换届选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监事未在有限公司期间形成相应的报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及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及相关制度切实执行与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公司管理层将加强学习，严格遵守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公司治理制度，使公司管理更加规范化。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葛长利： 葛长利 刘泽云： 刘泽云 毕 坤： 毕坤
王爱国： 王爱国 刘 伟： 刘伟

全体监事签字：

徐厚丽： 徐厚丽 董 彬： 董彬 段淑升： 段淑升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葛长利： 葛长利 王 龙： 王龙 刘炳岩： 刘炳岩

陈其美： 陈其美

山东蓝思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7月18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长伟： 李长伟

项目负责人签字：

李革燊： 李革燊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曹 沛： 曹沛 文君然： 文君然 薛人溥： 薛人溥

李立坤： 李立坤 司宇奇： 司宇奇



三、申请挂牌公司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姜瑞明


郑超



四、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孙剑英： 孙剑英 宜军民： 宜军民

单位负责人签字：

王全洲： 王全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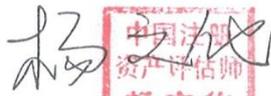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杨文化：  

郑启军：  

单位负责人签字：

杨文化： 

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2015年 7月 18日

第六节 附件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三、法律意见书

四、公司章程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主要文件